

标段编号: 2409-440343-04-01-423722003001

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 文件

标段名称: 较场尾城中村改造工程（施工）

投标文件内容: 资信标文件

投标人: 中庆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日期: 2025年10月17日

资信标要求一览表（如有）

序号	资信要素名称	有关要求或说明
1	备注（请各投标人注意）	1. 资信要素不进行评审，但可作为票决入围、票决定标的重要参考资料，请投标人认真填报，要求投标人将资信指标以业绩文件的形式上传，其真实性通过公示予以监督。

备注：资信要素不进行评审，真实性通过公示予以监督。

资信要素一览表

资信要素名称	有关要求或说明
企业资质	<p>投标人企业资质相关情况。</p> <p>注：1、提供企业资质证书扫描件，原件备查（若为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各成员均需提供）。</p>
项目负责人资格（含近12个月社保）	<p>1、项目负责人的注册建造师（市政公用工程专业）证书原件扫描件。</p> <p>2、提供项目负责人近12个月（本工程截标之日前12个月）社保证明扫描件（如截标之日前一个月的社保材料因社保部门原因暂时无法取得，则可以往前顺延一个月）（原件扫描件或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扫描件）。</p>
<u>施工企业近五年(从本工程截标之日起倒推)同类工程【业绩类别:市政公用工程】施工业绩(不超过五项)</u>	<p>投标人近五年（从本工程截标之日起倒推，以竣工验收报告上载明的最晚时间为准），承担的同类工程施工业绩（业绩类别:市政公用工程）情况：</p> <p>注：（1）业绩证明材料须同时提供施工合同（需包含封面和完整的协议书）、竣工验收报告；未同时提供证明材料的，不予计取；若施工合同或竣工验收报告无法体现（业绩类别：市政公用工程），还需提供合同发包人盖章的证明，否则不予计取；无法判定竣工验收时间为近五年业绩的不予计取。</p> <p>（2）金额以合同金额为准，合同未体现的以中标通知书金额为准。</p> <p>（3）合同名称与竣工验收报告名称不一致或合同发包人与验收报告建设单位不一致，需提供相关资料证明，未提供证明材料不予计取。</p> <p>（4）业绩证明材料均需提供原件扫描件，若扫描件不清晰或印章不清晰的，投标人需在规定时间内及时澄清，否则不予计取。</p> <p>（5）业绩提供不超过五项，如提交业绩超过五项的，按顺序选择前五项进行清标认定。</p> <p>（6）本项目企业业绩类别需为（业绩类别：市政公用工程），投标人申报业绩中定义模糊的业绩类别，招标人将依据自己的判断来进行界定，不再向投标人进行解释说明，投标人在业绩申报时应充分考虑对“业绩类别”定义理解偏差所带来的风险。</p>
<u>项目负责人近五年(从本工程截标之日起倒推)同类工程【业绩类别:市政公用工程】施工业绩</u>	<p>项目负责人近五年【从本工程截标之日起倒推，以竣工验收报告上载明的最晚时间为准】，担任项目负责人的同类工程施工业绩【业绩类别:市政公用工程】情况：</p> <p>注：（1）业绩证明材料须同时提供施工合同（需包含封面和完整的协议书）、竣工验收报告；未同时提供证明材料的，不予计取；</p>

<p><u>(不超过五项)</u></p>	<p>若施工合同或竣工验收报告无法体现（业绩类别：市政公用工程），还需提供合同发包人盖章的证明，否则不予计取；无法判定竣工验收时间为近五年业绩的不予计取。</p> <p>（2）施工合同或竣工验收报告需体现拟派项目负责人姓名和职务，若施工合同或竣工验收报告无法证明此业绩作为项目负责人的业绩，还需同时提供合同发包人出具的职务证明，否则不予计取。若合同与竣工验收报告体现的项目负责人不一致，以竣工验收报告为准。</p> <p>（3）金额以合同金额为准，合同未体现的以中标通知书金额为准。</p> <p>（4）合同名称与竣工验收报告名称不一致或合同发包人与验收报告建设单位不一致，需提供相关资料证明，未提供证明材料不予计取。</p> <p>（5）业绩证明材料均需提供原件扫描件，若扫描件不清晰或印章不清晰的，投标人需在规定时间内及时澄清，否则不予计取。</p> <p>（6）项目负责人业绩提供不超过五项，如提交业绩超过五项的，按顺序选择前五项进行清标认定。</p> <p>（7）本项目项目负责人业绩类别需为（业绩类别：市政公用工程），投标人申报业绩中定义模糊的业绩类别，招标人将依据自己的判断来进行界定，不再向投标人进行解释说明，投标人在业绩申报时应充分考虑对“业绩类别”定义理解偏差所带来的风险。</p>
<p><u>投标人企业性质承诺</u></p>	<p>投标人提供《企业性质承诺书》原件扫描件（若为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各成员均需提供）。</p> <p>注：请按招标文件第三章格式提供。未提供企业性质承诺书的，则在清标时将投标单位列为“未体现企业性质”。</p>
<p><u>备注（请各投标人注意）</u></p>	<p>1. 资信要素不进行评审，但作为票决入围、票决定标的重要参考资料，请投标人认真填报，要求投标人将资信要素以业绩文件的形式上传，业绩文件应单独生成，其真实性通过公示予以监督。</p> <p>2. 资信要素部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第三章 招标人对招标文件及合同范本的补充/修改”附件一填写，无需盖章。</p> <p>3. 请按要求填写，无需盖章，所有附件资料必须清晰可见，否则招标人可做无效资料处理。</p> <p>4. 投标人应将资信要素部分以业绩文件的形式上传，业绩文件应单独生成，如资信标内容与业绩文件不一致的情况，以业绩文件内容为准。若未提供业绩文件，以资信标文件内容为准。</p>

注：请按要求填写，无需盖章，所有附件资料必须清晰可见，否则招标人可做无效资料处理。

资信要素一览表填报模板

资信要素名称	填报模板	备注
企业资质	<p>企业资质为：</p> <p>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特级</p> <p>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p>	<p>1. 提供企业资质证书扫描件，原件备查。</p>
企业近五年（从本工程截标之日起倒推）同类工程业绩（ 业绩类别：市政公用工程 ）（不超过五项）	<p>1. 项目名称：六纵线(机东南至六横线段)道路工程(六标段 K7+840-K9+240)工程，合同额：24951.55 万元，竣工时间：2025 年 2 月 26 日。</p> <p>2. 项目名称：协同创新区一期路网一标段及五横线(K0+506.274~K1+262.069 段)工程 EPC，合同额：20016.00 万元(工程费用 20000.00 万元)，竣工时间：2023 年 11 月 13 日。</p> <p>3. 项目名称：华中路东延伸段(港口路-怀湖河)、港口路(新河路-华中路)、怀湖河西侧支路(皖江大道-沿江东路)施工，合同额：15097.36 万元，竣工时间：2024 年 11 月 12 日。</p> <p>4. 项目名称：南京南站南广场地下行人过街通道建设工程，合同额：13256.24 万元，竣工时间：2025 年 3 月 20 日。</p> <p>5. 项目名称：江北区武江路三期道路工程，合同额：11924.98 万元，竣工时间：2023 年 4 月 14 日。</p>	<p>1. 证明资料要求：投标人需对业绩文件中的工程名称、合同签订主体单位及日期、合同金额、项目负责人姓名、竣工验收时间、验收结论进行标记。</p>

项目负责人资格 (含近 12 个月社保)	<p>项目负责人：梁凯华（姓名）</p> <p>项目负责人资格：一级注册建造师（市政公用工程专业）</p>	<p>1. 提供项目负责人的注册建造师（市政公用工程）证书原件扫描件；</p> <p>2. 提供项目负责人近 12 个月（招标公告截标之日前 12 个月）社保证明扫描件（如招标公告截标之日前一个月的社保材料因社保部门原因暂时无法取得，则可以往前顺延一个月）（原件扫描件或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扫描件）。</p>
项目负责人近五年（从本工程截标之日起倒推）同类工程业绩（业绩类别：市政公用工程）(不超过五项)	<p>1、项目名称：华中路东延伸段(港口路-怀湖河)、港口路(新河路华中路)、怀湖河西侧支路(皖江大道-沿江东路)施工工程（工程名称），合同额：15097.36 万元，竣工时间：2024 年 11 月 12 日。</p>	<p>1. 证明资料要求：投标人需对业绩文件中的工程名称、合同签订主体单位及日期、合同金额、项目负责人姓名、竣工验收时间、验收结论进行标记。</p>
投标人企业性质承诺	/	<p>根据招标文件第三章招标人对招标文件及合同范本的补充/修改中格式提供。</p>

1、企业资质

企业资质证书扫描件



2、企业近五年（从本工程截标之日起倒推）同类工程业绩（业绩类别：市政公用工程）（不超过五项）

<u>企业近五年 (从本工程截 标之日 起倒 推) 同类工程 (业绩类别： <u>市政道路工 程</u>) 施工业绩 (不超过五项)</u>	<p>1. 项目名称: 六纵线(机东南至六横线段)道路工程(六标段 K7+840-K9+240)工程, 合同额: 24951.55 万元, 竣工时间: 2025 年 2 月 26 日。</p> <p>2. 项目名称: 协同创新区一期路网一标段及五横线 (K0+506.274~K1+262.069) 工程 EPC, 合同额: 20016.00 万元 (工程费用 20000.00 万元), 竣工时间: 2023 年 11 月 13 日。</p> <p>3. 项目名称: 华中路东延伸段(港口路-怀湖河)、港口路(新河路-华中路)、怀湖河西侧支路(皖江大道-沿江东路)施工, 合同额: 15097.36 万元, 竣工时间: 2024 年 11 月 12 日。</p> <p>4. 项目名称: 南京南站南广场地下行人过街通道建设工程, 合同额: 13256.24 万元, 竣工时间: 2025 年 3 月 20 日。</p> <p>5. 项目名称: 江北区武江路三期道路工程, 合同额: 11924.98 万元, 竣工时间: 2023 年 4 月 14 日。</p>	<p>1.证明资料要求: 投标人需对业绩文件中的工程名称、合同签订主体单位及日期、合同金额、项目负责人姓名、竣工验收时间、验收结论进行标记。</p>
--	--	--

业绩1、六纵线（机东南至六横线段）道路工程（六标段 K7+840-K9+240）

中标通知书

重庆两江新区建设工程项目中标通知书

中标人：中庆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我单位拟建的六纵线(机东南至六横线段)道路工程(六标段 K7+840-K9+240)于2018年7月30日开标，经评标委员会评定并报招标人备案，确定你单位为中标人，中标额为：249515525.87元（其中含安全文明施工费用 4356110元）。中标工程范围：六纵线（机东南至六横线段）六标段 K7+840-K9+240 段道路工程、桥梁工程、岩土工程、排水工程、电照工程等内容，具体详见招标人提供的图纸和工程量清单，工程规模为道路总长约 1.4km，为城市快速路，设计时速 80km/h，路幅宽度 36m，双向 8 车道，全线含余家咀立交及双河大桥各 1 座，中标工期 730 日历天，工程质量达到国家施工验收规范标准。项目经理由曲波担任。

你单位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在30日内到我公司签订承发包合同。

特此通知。

招 标 人：

(盖章)

法定代表人：

(签字或盖章)

联系 人：

联系电话：_____ 13103290999

签发日期：2018 年 8 月 6 日

施工合同

正本

六纵线（机东南至六横线段）道路工程（六
标段 K7+840-K9+240）



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六纵线（机东南至六横线段）道路工程（六
标段 K7+840-K9+240）

工程地点：两江新区龙兴工业园

合同编号：

发包单位：重庆两江新区龙兴工业园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重庆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重庆两江新区龙兴工业园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发包人名称，以下简称“发包人”）为实施六纵线（机东南至六横线段）道路工程（六标段 K7+840-K9+240），已委托中庆建设有限责任公司（承包人名称，以下简称“承包人”）承担本项目的施工。经协商，发包人和承包人达成如下协议。

1.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合同协议书；
- (2) 中标通知书；
- (3) 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 (4) 专用合同条款；
- (5) 通用合同条款；
- (6) 招标文件；
- (7) 投标文件（含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8) 技术标准和要求；
- (9) 图纸；
- (10) 其他合同文件（如有）；

(11) 合同履行中，发包人承包人有关工程的洽商、变更等书面协议或文件视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2. 上述文件互为补充和解释，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之处，以合同约定次序在先者为准。

3. 工程概况：六纵线（机东南至六横线段）道路工程（六标段 K7+840-K9+240），道路总长约 1.4km，为城市快速路，设计时速 80km/h，路幅宽度 36m，双向 8 车道，全线含余家咀立交 1 座（含：主线桥全长 70.204m，跨度形式为 30m+30m，宽 39 米；A、B、C、D、E、F、G、H、I、J 共计 10 条匝道，其中 J 匝道全长 1164.204 米（其中车行地通道段长 440 米、宽 8 米），双河大桥各 1 座（桥梁全长 146m，跨度形式为 40m+50m+40m，宽 42.5 米）。五横线（H2 路）本次实施桩号范围 K23+090.000-K24+078.056，长 988.056m，为城市主干道，设计时速 60km/h，路幅宽度 27-57.5m。

4. 承包范围：六纵线（机东南至六横线段）六标段 K7+840-K9+240 段道路工程、桥梁工程、岩土工程、排水工程、箱涵、电照工程等内容，具体详见招标人提供的图纸和工程量清单。

5. 工程地址：两江新区龙兴工业园。

6. 签约合同价：

本合同采用固定单价的计价方式，暂定总价为人民币￥：249515525.87 元（大写：贰亿肆仟玖佰伍拾壹万伍仟伍佰贰拾伍元捌角柒分），其中包括暂定安全文明施工费用为人民币￥：4356110 元。实际结算金额以最终审定为准。

7. 承包人项目经理: 曲波。
8. 工程质量满足设计和国家相关验收标准, 质量要求合格。
9. 承包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的约定承担本工程的实施、完成及缺陷修复。
10. 发包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条件、时间和方式向承包人支付合同价款。
11. 合同工期: 承包人应按照监理人指示开工, 工期 730 日历天。
- 暂定开工日期: 2018 年 月 日 (以监理工程师下达开工令为准)
- 暂定竣工日期: 年 月 日
12. 本合同一式 18 份, 合同正本 2 份, 副本 16 份, 双方各执正本 1 份, 甲方执副本 11 份, 乙方执副本 5 份。

13. 本合同未尽事宜, 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 补充协议与本合同不一致的, 以补充协议为准; 补充协议未作约定的, 以本合同为准。

发包人: 重庆两江新区龙兴工业园

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

刘鸿

委托代理人:

承包人: 中庆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

广邵占

委托代理人:

经办人:

电话:

传真:

开户银行:

账号:

重庆两江新区龙兴工业园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合
用章
开户行: 中国农业银行重庆龙兴支行
账号: 31111401040001493
5001141070854

经办人: 朱波

电话: 13708300000

传真: 13708300000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城建支行

账号: 22001440100055004000

时间: 2018 年 9 月 10 日

项目经理变更

项目经理变更申请表

日期： 年 月 日

建设单位	重庆两江新区龙兴 工业园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工程地点	两江新区龙兴工业园	
工程项目	六纵线（寨子路至六横线段） (K7+840-K9+240)		建设规模	合同造价： 24951.552587万元	
施工单位	中庆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变更前 项目经理	曲波	资格证号	一级建造师 00000161	专业	市政公用工程
变更后 项目经理	王世强	资格证号	一级建造师 00171061	专业	市政公用工程

申请原因：

因曲波因伤病原因，无法再继续履行本项目项目经理的职责，现申请将原项目经理曲波同志变更为王世强同志。

申请单位：(盖章)

负责人：

监理单位意见：

监理单位：(盖章)

总监理工程师：(签字)

建设单位意见：

建设单位：(盖章)

项目负责人：(签字)

项目经理变更备案表

项目名称	六纵线（寨子路至六横线段）(K7+840-K9+240)							
建设规模	道路总长约 1.4km, 为城市快速路, 设计时速 80km/h, 路幅宽度 36m, 双向 8 车道, 全线含余家咀立交及双河大桥各 1 座			合同金额	24951.552587 万元			
建设单位	重庆两江新区龙兴工业园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中庆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监理单位	上海建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变更前项目经理	姓名	曲波	身份证号	22060219740 6192910	职称	高级工程师	电话	18723433099
	注册编号	吉 122060 700161	注册专业	市政公用工程	注册等级	一级建造师		
变更后项目经理	姓名	王世强	身份证号	22240319780 928661X	职称	工程师	电话	15044145111
	注册编号	吉 122090 901785	注册专业	市政公用工程	注册等级	一级建造师		
申请变更原因, 符合下列第(五)条: (一)项目经理死亡; (二)项目经理刑事犯罪; (三)项目经理被吊(注)销执业证书或暂停执业资格; (四)项目经理退休、合同期满离职、解除劳动合同关系的; (五)项目经理因伤病丧失工作能力; (六)非企业自身原因, 工程项目延期开工时间达三个月以上; (七)其他具有正当变更理由的情形: _____。								
申请单位: (盖章) 2020 年 3 月 10 日								
监理单位意见: (盖章) 2020 年 3 月 10 日								
建设单位意见: (盖章) 2020 年 3 月 10 日								
建设主管部门备案意见: (盖章) 2020 年 5 月 25 日								

注: 1. 变更备案前施工单位应向建设单位、监理单位提交人员变更申请报告, 注明项目概况、工程进展情况、变更人员、变更理由、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约定条件等, 建设单位及其项目负责人、监理单位及其项目总监应书面签字盖章同意变更后方可送建设主管部门备案; 2. 本表后附变更理由的相关证明材料、变更人员的身份证、职称证书、注册证书、社保证明、用工合同复印件; 3. 本表一式肆份。

项目名称变更情况说明

关于六纵线（寨子路至六横线段）道路工程（六标段 K7+840-K9+240）项目名称变更的情况说明

六纵线项目在立项阶段，项目名称为：六纵线（机东南至六横线段）道路工程。在项目施工图设计阶段分为：六纵线（机东南至六横线段）道路工程一标段（机东南至寨子路段）和六纵线（机东南至六横线段）道路工程二标段（寨子路至六横线段），分别由重庆市设计院和中机中联工程有限公司进行施工图设计。六纵线（机东南至六横线段）道路工程二标段（寨子路至六横线段）的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项目名称为：六纵线（寨子路至六横线段）。

由中庆建设有限责任公司承建的六纵线（机东南至六横线段）道路工程（六标段 K7+840-K9+240），为六纵线（机东南至六横线段）道路工程二标段（寨子路至六横线段）中的一个标段，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项目名称为：六纵线（寨子路至六横线段）。该标段在项目招投标阶段、项目中标通知书发出及施工合同签订时，项目名称为：六纵线（机东南至六横线段）道路工程（六标段 K7+840-K9+240）。办理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时，根据该标段的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中项目名称，将项目名称定为：六纵线（寨子路至六横线段）(K7+840-K9+240)。所以六纵线（机东南至六横线段）道路工程（六标段 K7+840-K9+240）与六纵线（寨子路至六横线段）(K7+840-K9+240) 为同一个项目。

该项目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下发前，中庆建设有限责任公司以六纵线（机东南至六横线段）道路工程（六标段 K7+840-K9+240）为

项目名称办理提前介入、智慧工地系统等手续，并实施部分工程。已实施部分工程的相关工程资料、经济资料、相关建设系统填报均以六纵线（机东南至六横线段）道路工程（六标段 K7+840-K9+240）名称进行办理，并完成相应签章手续。自项目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下发日起工程资料、经济资料等相关事宜以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上的名称：六纵线（寨子路至六横线段）（K7+840-K9+240）进行办理。

特此
说明。

后附：项目立项批复文件、项目施工图备案凭证、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项目
招标文件、项目中标通知书、项目施工合同、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

相关单位签章：

建设单位：重庆两江新区龙兴工业园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上海建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中庆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竣工验收报告

渝市政验收-7 (1)

重庆市建设工程

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六纵线(寨子路至六横线段)
(K7+840-K9+240)

施工许可证编号: 500118201906040201

工程地址: 两江新区龙兴工业园
建设单位: 重庆两江新区龙兴工业区建设
投资有限公司

(单位公章)



竣工验收日期: 2025年02月26日

重庆市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总站监制



CS 扫描全能王
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

一、工程概况			
基本情况	工程名称	六纵线（机东南至六横线段）道路工程（六标段K7+840-K9+240）	工程地址
工程验收范围	合同造价	24951.552587万元	工程类别
	工程规模	<p>本项目道路总长共计3.94km，土石方工程：232.12万m³（挖172.60万m³，填59.52万m³）；道路工程 均合路基和沥青砼路面。 ①六纵线道路全长1.4km，宽36m，面积4.94万m²，等级为城市快速路，双向八车道。 ②五横线道路全长1.01km，宽度=60.5m，面积3.07万m²，等级为城市主干道，双向十车道。 ③2#还建道路全长1.53km，宽6m而积9.8万m²，施工工程。 ④桥梁工程：①余舍A、B、C、D、E、F、G、H、I、J、K、L、M、N、O、P、Q、R、S、T、U、V、W、X、Y、Z共30座，结构形式为预应力连续箱梁，另含A、B、C、D、F、G、H、I、J、K、L、M、N、O、P、Q、R、S、T、U、V、W、X、Y、Z等跨径的桥梁。 ②跨河大桥1座：外跨断面宽11-11.6m，高8.1-11.1m，断面净高8.9-11.6m，跨径144m，净宽42.5m，净高9.2m，净空高6.3-8.9m，净跨57.32-73.84m；③双河大中桥：为跨河桥梁。 ④支护工程：最大深度22.9m边坡治理，采用骨架挂锚护坡，TBS挂锚护坡（采用三向土工格栅且含垫）； ⑤挡墙：挡墙总长166m，采用加筋式、刚直式挡土墙。 ⑥桥梁最大高度17.33m；排水工程：①直接1米及以上的排水管道932.2m, DN400mm-DN1800mm雨水管道2.04km, DN400mm污水管网长848m。②排水暗沟4671.92m, 暗排水沟1228.3m, ③双孔（暗渠）拱涵长28.5 m，宽19m，高11m、断面面积209m²；海绵城市建设：生物滞留沟长1375m；河岸恢复工程：堤防生态修复全长394m，共计3718m³；照明工程：路灯192盏、电缆8029.79m。</p>	市政道路
	基础型式	桩基础	最大跨度
	结构类型	桥梁：预应力混凝土箱梁	设计使用年限
	抗震设防烈度	地震基础烈度为6，重要构筑物7设防	
	实际开工日期	2019年01月18日	竣工日期
	施工合同约定工程施工范围包括：道路工程、桥梁工程、岩土工程、排水工程、电照工程等内容，具体详见招标人提供的图纸和工程量清单。道路总长约2.4km，为城市快速路，设计时速80km/h，路幅宽度36m，双向8车道，全线含余家咀立交及双河大桥（跨河桥梁）各1座。		
遗留事项	/		



渝市政验收-7(3)

参建责任主体单位	单位名称		资质等级	证书号	法定代表人	项目负责人
	建设单位	重庆两江新区龙兴工业固定资产投资有限公司			段灿东	叶涛
		/	/	/	/	/
	勘察单位	中设工程咨询(重庆)股份有限公司	工程勘察甲级	B150000826	黄华华	代彤
		/	/	/	/	/
	设计单位	中机中联工程有限公司	工程设计综合资质甲级	A150000190	赵永勃	陈晓宇
		/	/	/	/	/
	监理单位	上海建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工程监理综合资质	E131000559	张强	朱凤台
		/	/	/	/	/
	施工单位	中庆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特级	D122044445	邵占广	王世强
		/	/	/	/	/
	施工专业分包单位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施工图审查单位	重庆市建城施工图审查有限公司				
	主要质量检测单位	重庆佳维建设工程质量检测有限公司				
	监控量测单位	/				



重庆市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总站 监制

监制

监制



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

二、工程竣工情况检查		
工程 竣工 验收 基本 条件	工程设计及合同约定内容完成情况	已按设计图纸及合同约定完成
	施工单位工程竣工报告	已出具相关文件，符合要求
	监理单位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已出具相关文件，符合要求
	勘察单位质量检查报告	已出具相关文件，符合要求
	设计单位质量检查报告	已出具相关文件，符合要求
	建设单位竣工验收方案	竣工验收方案已上报
	工程款支付情况	已按合同约定支付
	工程质量保修书	施工单位已按规定签署
重要 部 分 工 程 及 专 业 承 包 工 程 质 量 验 收 情 况	地基基础分部	符合设计文件及国家法律法规规范要求，质量合格
	主体结构分部	符合设计文件及国家法律法规规范要求，质量合格
	专业承包工程	/



重庆市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总站 监制
重庆 市城 市建 设 档案 馆



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

渝市政验收-7 (5)

主要建筑材料、建筑构配件和设备进场检验	符合设计文件及国家法律法规规范要求，质量合格
工程质量检测和功能性试验资料	资料齐全，合格
技术档案和施工管理资料	资料齐全，合格
工程监理资料	资料齐全，合格
监督机构责令整改问题	无



重庆市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总站 监制
重庆 市城 市建 设 档案 馆



三、工程竣工验收组织		
验收组组成	叶涛、王吉、陈晓宇、代彤、朱凤台、王世强、吕欣刚	验收会议时间
		2025年02月26日
验收程序	1、宣布验收程序和验收小组成员、验收小组组长名单，征询各单位对验收小组组成意见； 2、建设单位介绍工程概况； 3、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分别汇报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执行法律、法规、技术标准情况、工程质量检查情况； 4、审阅有关工程技术资料； 5、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6、对工程勘察、设计、施工质量和各环节等方面作出全面评价； 7、工程监理各专业工程师对施工过程质量控制和竣工查验质量发表意见； 8、形成经验收小组成员签署的工程竣工验收意见。	
工程竣工验收意见	<p>该工程已完成设计文件和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设计文件、国家现行的有关建设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的要求，验收合格。</p> <p>验收组组长(签字)：叶涛</p>	
备注		



重庆市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总站 监制
重庆市城市建设档案馆



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

渝市政验收-7 (7)

验收组人员 (签字) (可增设附表)	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签字):
		成员(签字):
	勘察单位	项目负责人(签字):
		成员(签字):
	设计单位	项目负责人(签字):
		成员(签字):
监理单位	项目负责人(签字):	
	成员(签字):	
施工单位	项目负责人(签字):	
	成员(签字):	

<p>有关两家 形 代 000082-AY00 至2027年12月</p>	<p>勘探单位(公章) 项目负责人: 陈晓全 日期: 2025年10月10日</p>	<p>设计单位(公章) 项目负责人: 陈晓全 日期: 2025年10月10日</p>	<p>施工单 责任公司 项目负责人: 陈晓全 日期: 2025年10月10日</p>	<p>监理单位(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朱凤玲 日期: 2025年10月10日</p>
<p>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 叶涛 日期: 2025年10月10日</p>	<p>法定代表人: 段东 日期: 2025年10月10日</p>			

重庆市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总站 监制
 重庆市城市建设档案馆

业绩 2、协同创新区一期路网一标段及五横线（K0+506.274～K1+262.069 段）工程 EPC

中标通知书

重庆两江新区建设工程项目中标通知书

中标人：中庆建设有限责任公司（牵头人）、厦门市市政工程设计院有限公司

我司拟建的协同创新区一期路网一标段及五横线（K0+506.274～K1+262.069 段）工程 EPC 于 2019 年 10 月 14 日开标，经评标委员会评定并报招标人备案，确定你单位为中标人，中标金额：设计费取费比例 6.58%，暂定设计费 160078.24 元；工程费投标下浮率 2.39%，合同签约暂定总价为：200160078.24 元。

中标工程范围：本项目为 EPC 总承包“交钥匙”工程，招标范围包含项目施工图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

工程规模：协同创新区一期路网一标段及五横线（K0+506.274～K1+262.069 段）道路总长约 3.8 公里。包含环湖路一期、启动区片区 2 号路、西湖路一期、五横线（K0+506.274～K1+262.069 段）及与御复路形成的立交节点。建安费约 21698.55 万元。

中标工期：10 个月（其中：西湖路、2 号路、环湖路非桥部分须在 2020 年 1 月 20 日前路面铺装完成）。

质量要求：详见招标文件。

EPC 项目经理由王雪莲担任，施工项目经理由李彬担任，设计负责人由肖宇担任。

你单位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在 30 日内到我公司签订 EPC 合同。

特此通知。

招标人：重庆两江协同创新区建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 (签字或盖章)

联系人：渝老师

联系电话：023-67340377

签发日期：2019 年 10 月 21 日

施工合同

协同创新区一期路网一标段及五横线

(K0+506.274~K1+262.069 段) 工程 EPC

合同协议书

工程名称: 协同创新区一期路网一标段及五横线 (K0+506.274~K1+262.069 段) 工程 EPC

工程地点: 两江新区龙兴工业园

合同编号:



发包单位: 重庆两江协同创新区建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EPC 承包单位: 中庆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联合体牵头人)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重庆两江协同创新区建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发包人名称，以下简称“发包人”）为实施协同创新区一期路网一标段及五横线（K0+506.274~K1+262.069段）工程EPC，已委托中庆建设有限责任公司（牵头人）、厦门市市政工程设计院有限公司（联合体成员）（承包人名称，以下简称“承包人”）承担本项目的设计及施工。经协商，发包人和承包人达成如下协议。

1.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合同协议书；
- (2) 中标通知书；
- (3) 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 (4) 专用合同条款；
- (5) 通用合同条款；
- (6) 招标文件；
- (7) 投标文件；
- (8) 其他合同文件（如有）；

(9) 合同履行中，发包人承包人有关工程的洽商、变更等书面协议或文件视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2. 上述文件互为补充和解释，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之处，以合同约定次序在先者为准。

3. 项目名称：协同创新区一期路网一标段及五横线（K0+506.274~K1+262.069段）工程EPC。

4. 承包范围：本项目为EPC总承包“交钥匙”工程，包括但不限于建设范围内的土石方、道路、桥梁、交通工程、道路绿化景观、照明、高边坡防护及景观绿化、给排水等综合管网、既有道路和管线等保护或者迁改、周边构筑物保护、智能化工程及其他临时、附属工程等的施工图设计、采购、施工。

5. 工程地址：两江新区龙兴工业园。

6. 签约合同价：合同暂定总价~~200160078.24~~元，其中设计费用为~~160078.24~~元，设计费取费比例6.58%，工程费用暂定为~~20000~~万元，工程费下浮比例为：~~2.39%~~，其中安全文明施工费暂定为~~500~~万元。此合同暂定总价仅作为双方确定合同预算总价前的付款依据，根据合同预算、结算编制原则确定合同预算总价后双方签订补充协议调整合同总价，并按支付条款累计应付金额与累计实际支付金额进行调整，多退少补，但最终结算建安费不超过审定概算建安费的95%。

7. 主要管理人员姓名

7.1 EPC项目经理：王雪莲；

7.2 施工项目经理：李彬；

7.3 设计负责人：肖宇。

8. 工程质量满足：（1）施工图设计质量必须达到国家有关设计深度的要求并通过有关单位和部门的审查。

（2）工程所有物资（设备）采购质量需符合设计图纸及有关标准、规范的要求。

（3）达到国家现行有关施工质量验收规范要求，并达到合格标准。本项目要求一次性验收合格。

（4）乙方所提交BIM模型除满足《重庆市建设工程信息模型技术深度规定》要求外，应满足甲方BIM建设运营管理系统平台（建设中）要求，需提供以BIM为展示工具的工期计划、资金计划等方案，根据工程变更情况对模型及时进行维护完善，最终提交与竣工验收交付一致的BIM数字档案模型文件，以满足后期运营管理需要。

（5）效果模型要求：设计单位需提供各专业融合的 3Dmax 效果展示模型（采用 MARS 软件效果展示平台），以融入孪生数字城市规划建设展示模型，真实还原、对比设计效果与建造效果。

（6）附属绿化达到国家现行有关园林绿化景观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和标准的要求，并一次性验收合格。管护期为 2 年，管护期达到（国家现行有关园林绿化景观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和标准的要求，管护期满后植物成活率达到 100%，灌木（成片栽植或指设计按平方的计量的）及草坪无空缺。管护期满后不合格重新补栽的植物 1 年内必须保证成活）。

9. 承包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的约定承担本工程的实施、完成及缺陷修复。

10. 发包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条件、时间和方式向承包人支付合同价款。

11. 合同工期：工期10个月。

开工日期：2019年10月21日（以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暂定竣工日期：2020年8月20日

12. 本合同一式 18 份，合同正本 2 份，副本 16 份，双方各执正本 1 份，发包人执副本 9 份承包人执副本 7 份。

13. 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不一致的，以补充协议为准；补充协议未作约定的，以本合同为准。

竣工验收报告

5001232003160018

渝市政验收-7(1)

重庆市建设工程 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协同创新区一期路网一标段及五横线
(K0+506.274~K1+262.069) 工程EPC

施工许可证编号: 500123202308020302

工程地址: 两江新区龙兴工业园

建设单位: 重庆两江协同创新区建设投资
发展有限公司



竣工验收日期: 2023年11月13日

重庆市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总站监制



5001232003160018

渝市政验收-7 (2)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协同创新区一期路网一标段及五横线（K0+506.274~K1+262.069）工程EPC		
合同造价		200160078.24元	工程类别 市政工程	
基本情况	工程规模	4条道路全长3.77km，含路基和PAC-13、AR-SMA13沥青砼路面。其中御复路、五横线御复路以西段（K0+506.274-K0+790.120）为城市主干路，道路长775m，宽25.5-47.52m，面积3.33万 m^2 ，双向6车道；五横线御复路以东段（K0+790.120-K1+296.534）、西湖路一期为城市次干路，道路长1.23km、宽17.5-31.5m、面积3.89万 m^2 ，双向4车道；2号路、环湖路一期为城市支路，道路全长1.77km，宽7.5-14m，面积1.84万 m^2 ，双向2车道（环湖路一期为单向2车道）。土石方工程共计111.57万 m^3 （其中挖方56.99万 m^3 ，填方54.58万 m^3 、最大14.59m高填方、最大14.12m高边坡）；防护结构包括锚杆式、仰斜式、折背式、衡重式、重力式挡墙（最大高度15.12m）；新建跨湖桥梁一座，全长105m，宽11.8m，桥面面积1223m 2 ，最大单跨跨径24m，采用装配式预制连续钢板结构；新建上承式钢拱人行天桥一座，全长45.65m、宽3.6m、桥面面积162.54m 2 ，单跨跨径38m；排水工程：直径1m以上的排水管道1602m。其中DN300-1500mm雨水管网长6654m（含DN1500mm顶管213.68m，顶管最大埋深24.86m），DN400-DN1000mm污水管网长4200m（含DN1000mm顶管613.9m，顶管最大埋深17.58m），DN100-DN400mm给水管网长2379m；电力管网4-24孔4318m，电力井116座；照明工程：智慧路灯36套，常规路灯185套，电缆29886m；交通安全设施：标线6749m 2 ，包括交通信号灯、交警抓拍、环保卡口抓拍等设备采购安装；绿化景观总面积50054m 2 ，其中边坡绿化面积17479m 2 ，道路绿化面积30061m 2 ，垂直绿化高15.12m、面积2513m 2 ，乔木1163株，球类植物1248株，人行道铺装15583m 2 ；城市综合管廊全长132m，主线段断面尺寸（内净空）为BxH=6.2mX3.0m，断面面积18.6m 2 ，过街段断面尺寸（内净空）为BxH=5.6mx3.0m，断面面积16.8m 2 ；海绵城市工程：生物滞留沟全长2829m。		
	基础型式	桩基础	最大跨度 38m	
	结构类型	钢箱梁、钢拱桥	设计使用年限 沥青混凝土路面设计使用年限15年，挡护工程设计使用年限50年，桥梁结构设计使用年限100年	
	抗震设防烈度	7度		
	实际开工日期	2019年10月21日	竣工日期 2023年11月13日	
工程验收范围	4条道路全长3.77km，含路基和PAC-13、AR-SMA13沥青砼路面。其中御复路、五横线御复路以西段（K0+506.274-K0+790.120）为城市主干路，道路长775m，宽25.5-47.52m，面积3.33万 m^2 ，双向6车道；五横线御复路以东段（K0+790.120-K1+296.534）、西湖路一期为城市次干路，道路长1.23km、宽17.5-31.5m、面积3.89万 m^2 ，双向4车道；2号路、环湖路一期为城市支路，道路全长1.77km，宽7.5-14m，面积1.84万 m^2 ，双向2车道（环湖路一期为单向2车道）。土石方工程共计111.57万 m^3 （其中挖方56.99万 m^3 ，填方54.58万 m^3 、最大14.59m高填方、最大14.12m高边坡）；防护结构包括锚杆式、仰斜式、折背式、衡重式、重力式挡墙（最大高度15.12m）；新建跨湖桥梁一座，全长105m，宽11.8m，桥面面积1223m 2 ，最大单跨跨径24m，采用装配式预制连续钢板结构；新建上承式钢拱人行天桥一座，全长45.65m、宽3.6m、桥面面积162.54m 2 ，单跨跨径38m；排水工程：直径1m以上的排水管道1602m。其中DN300-1500mm雨水管网长6654m（含DN1500mm顶管213.68m，顶管最大埋深24.86m），DN400-DN1000mm污水管网长4200m（含DN1000mm顶管613.9m，顶管最大埋深17.58m），DN100-DN400mm给水管网长2379m；电力管网4-24孔4318m，电力井116座；照明工程：智慧路灯36套，常规路灯185套，电缆29886m；交通安全设施：标线6749m 2 ，包括交通信号灯、交警抓拍、环保卡口抓拍等设备采购安装；绿化景观总面积50054m 2 ，其中边坡绿化面积17479m 2 ，道路绿化面积30061m 2 ，垂直绿化高15.12m、面积2513m 2 ，乔木1163株，球类植物1248株，人行道铺装15583m 2 ；城市综合管廊全长132m，主线段断面尺寸（内净空）为BxH=6.2mX3.0m，断面面积18.6m 2 ，过街段断面尺寸（内净空）为BxH=5.6mx3.0m，断面面积16.8m 2 ；海绵城市工程：生物滞留沟全长2829m。			
	遗留事项	无		



重庆市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总站监制
重庆市城市建设档案馆

5001232003160018

渝市政验收-7 (3)

	单位名称	资质等级	证书号	法定代表人	项目负责人
参建责任主体单位 建设单位	重庆西江协同创新区建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	/	王飞	汤辉
	/	/	/	/	/
勘察单位	重庆市勘测院	工程勘察综合资质甲级	B150004454	陈翰新	李长雄
	/	/	/	/	/
设计单位	厦门市市政工程设计院有限公司	工程设计市政行业(燃气工程、轨道交通工程除外)甲级	A135004195	张志谦	陈燃
	/	/	/	/	/
监理单位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工程监理综合资质	E133000815	钱池进	李耕田
	/	/	/	/	/
施工单位	中庆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特级	D122044445	邵占广	EPC项目经理: 王雪莲
					施工项目经理: 李彬
施工专业分包单位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施工图审查单位	重庆中煤科工工程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相关单位	主要质量检测单位	重庆中检工程质量检测有限公司、 重庆科融建筑工程质量有限公司			
	监控量测单位	/			



5001232003160018

渝市政验收-7 (4)

二、工程竣工情况检查		
工程竣工验收基本条件	工程设计及合同约定内容完成情况	按施工图设计文件要求，在规定期限内完成合同约定的工作内容，经过参建单位的验收，控制成果符合设计及验评的要求。
	施工单位工程竣工报告	已出具相关文件，符合要求。
	监理单位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已出具相关文件，符合要求。
	勘察单位质量检查报告	已出具相关文件，符合要求。
	设计单位质量检查报告	已出具相关文件，符合要求。
	建设单位竣工验收方案	竣工验收方案已制定完善，符合要求。
	工程款支付情况	已按合同约定支付。
	工程质量保修书	已按重庆市建设质量保修书和合同约定保修内容签署保修协议。
重要分部工程及专业承包工程质量验收情况	地基基础分部	符合设计文件及国家法律法规规范要求，质量合格。
	主体结构分部	符合设计文件及国家法律法规规范要求，质量合格。
	专业承包工程	/



500123200316001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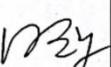
渝市政验收-7 (5)

主要建筑材料、建筑构配件和设备进场检验	符合设计文件及国家法律法规规范要求，质量合格。
工程质量检测和功能性试验资料	根据工程实际情况，经核查工程质量检测和功能试验资料均符合质量验收标准。
技术档案和施工管理资料	工程档案齐全真实有效，合格。
工程监理资料	工程的监理资料记录完整且与工程同步形成，能够反映工程实体，各个施工环节的监控程序严密合理，能够全面、细致、准确的反映出工程各个程序的施工质量。
监督机构责令整改问题	无



5001232003160018

渝市政验收-7 (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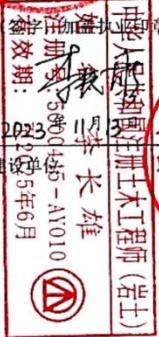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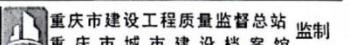
三、工程竣工验收组织		
验收组组成	建设单位、监理单位、施工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有关人员和有关方面专家	验收会议时间
		2023年11月13日
验收程序	1、宣布验收程序和验收小组成员、验收小组组长名单，征询各单位对验收小组组成意见； 2、建设单位介绍工程概况； 3、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分别汇报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执行法律、法规、技术标准情况、工程质量检查情况； 4、审阅有关工程技术资料； 5、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6、对工程勘察、设计、施工质量和各环节等方面作出全面评价； 7、工程监理各专业工程师对施工过程质量控制和竣工查验质量发表意见； 8、形成经验收小组成员签署的工程竣工验收意见。	
工程竣工验收意见	该工程已完成设计文件和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设计文件、国家现行的有关建设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的要求，验收合格。 验收组组长（签字）： 汤辉 	
备注	无	



重庆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

5001232003160018

渝市政验收-7 (7)

验收组人员 (签字)	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签字): <u>1824</u>		
	成员(签字): <u>谢元华</u>			
	勘察单位	项目负责人(签字): <u>李长雄</u>		
	成员(签字): <u>尤红波</u>			
	设计单位	项目负责人(签字): <u>李彬</u>		
成员(签字):				
监理单位	项目负责人(签字): <u>王雪莲</u>			
成员(签字):				
(可增设附表)	施工单位	项目负责人(签字): <u>李彬 王雪莲</u> 成员(签字):		
有关专家	 			
参建单位签章 (可增设附表)	勘察单位(公章)	设计单位(公章)	施工单位(公章)	监理单位(公章)
	项目负责人: 李长雄 	项目负责人: 潘然 	项目负责人: 李彬 	总监理工程师: 李耕田 
	2023年11月13日	2023年11月13日	2023年11月13日	2023年11月13日
	建设单位 法人代表: 李长雄 项目经理: (王彬) 35020116034626 2023年11月13日	设计单位 项目负责人: 潘然 执业印章: 35020116034626 2023年11月13日	施工单位 项目负责人: 李彬 执业印章: 35020116034626 法定代表人: 王飞 2023年11月13日	监理单位 总监理工程师: 李耕田 执业印章: 35020116034626 2023年11月13日
 重庆市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总站 监制 				

投标人在该项目中业绩所占比例的情况说明：
中庆建设有限责任公司承担该业绩投标工作及后续工程 EPC 合同的全面履行及
相关工作，其中工程费：20000 万元

(二) 联合体协议书（如有）

中庆建设有限责任公司、厦门市市政工程设计院有限公司（所有成员单位名称）自愿组成中庆建设有限责任公司、厦门市市政工程设计院有限公司（联合体名称）联合体，共同参加协同创新区一期路网二标段及五横线（K0+506.274~K1+262.069段）工程EPC（项目名称）EPC投标。现就联合体投标事宜订立如下协议。

1. 中庆建设有限责任公司（某成员单位名称）为协同创新区一期路网二标段及五横线（K0+506.274~K1+262.069段）工程EPC联合体（联合体名称）牵头人。由联合体牵头人单位递交投标保证金和履约担保。
2. 联合体牵头人合法代表联合体各成员负责本招标项目投标文件编制和合同谈判活动，并代表联合体提交和接收相关的资料、信息及指示，并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负责合同实施阶段的主办、组织和协调工作。
3. 联合体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各项要求，递交投标文件，履行合同，并对外承担连带责任。
4. 联合体牵头人代表联合体签署投标文件，联合体牵头人的所有承诺均认为代表了联合体各成员。
5. 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内部的分工、责任和权利义务如下：

中庆建设有限责任公司（牵头人名称）承担本工程投标工作及后续工程EPC合同的全面履行及相关工作；

厦门市市政工程设计院有限公司（成员二名称）承担配合牵头单位完成工程投标工作和工程设计工作；

6. 投标工作和联合体在中标后工程实施过程中的有关费用按各自承担的工作量分摊。
7. 本协议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失效。
8. 本协议书一式三份，联合体成员和招标人各执一份。

牵头人名称：中庆建设有限责任公司（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李晓印（签字或盖章）

成员二名称：厦门市市政工程设计院有限公司（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李晓印（签字或盖章）

2019年10月13日

注：本协议书由委托代理人签字的，应附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的授权委托书。

业绩 3、华中路东延伸段（港口路-怀湖河）、港口路（新河路华中路）、怀湖河西侧支路（皖江大道-沿江东路）施工

中标通知书

中 标 通 知 书	
中庆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你单位参加的 <u>华中路东延伸段（港口路—怀湖河）、港口路（新河路—华中路）、怀湖河西侧支路（皖江大道—沿江东路）施工</u> 招标，于 <u>2021年9月13日9时30分</u> 公开开标，确定你单位为中标单位。中标价款为 <u>人民币壹亿伍仟零玖拾柒万叁仟陆佰柒拾壹元肆角整</u> （¥： <u>150973671.40</u> 元），其中暂列金额（含税）： <u>2180000.00</u> 元，暂估价（含税）： <u>12317000.00</u> 元，中标工期： <u>300</u> 日历天。	
请你单位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于 <u>30</u> 日内到 <u>安庆市重点工程建设处</u> 与建设单位签订承包合同。无故逾期视为自动放弃中标资格。	
项目名称： <u>华中路东延伸段（港口路—怀湖河）、港口路（新河路—华中路）、怀湖河西侧支路（皖江大道—沿江东路）施工</u>	
项目编号：	GC-AQ-2021-163
建设地点：	安庆市
中标范围：	施工图设计文件及工程量清单列示的全部内容
开工日期：	以开工令为准
项目经理：	李彬



 招标人：（盖章） 2021年9月23日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2021年9月23日
说明
1、《中标通知书》是本项目合同签订的法律依据。其内容不得变更，应作为合同的组成部分。 2、中标单位不得转让、出卖《中标通知书》。

施工合同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安庆市重点工程建设处

承包人（全称）：中庆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华中路东延伸段(港口路-怀湖河)、港口路(新河路-华中路)、怀湖河西侧支路(皖江大道-沿江东路)施工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华中路东延伸段(港口路-怀湖河)、港口路(新河路-华中路)、怀湖河西侧支路(皖江大道-沿江东路)施工。

2.工程地点：安庆市。

3.工程立项批准文号：。

4.资金来源：政府性资金。

5.工程内容：施工图设计文件及工程量清单列示的全部内容。

群体工程应附《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附件1）。

6.工程承包范围：

施工图设计文件及工程量清单列示的全部内容。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1年3月10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3年1月3日。（实际开工日期以监

理开工令时间为准)

工期总日历天数: 300 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 国家相关施工验收规范合格 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 壹亿伍仟零玖拾柒万叁仟陆佰柒拾壹元肆角整 (¥150973671.4 元);

其中:

(1) 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 陆佰肆拾贰万捌仟玖佰贰拾捌元陆角捌分 (¥6428928.68 元);

(2)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_____ / _____ (¥_____ / _____ 元);

(3)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壹仟贰佰叁拾壹万柒仟元整 (¥12317000 元);

(4) 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 贰佰壹拾捌万元整 (¥2180000 元)。

2. 合同价格形式: 固定总价合同。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_____ 李彬 _____。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2) 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 (6) 图纸；
- (7)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 1.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 2.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

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1 年 10 月 21 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安徽省安庆市菱湖南路 269 号 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 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拾贰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陆 份，承包人执 陆 份。

发包人:  (公章)	承包人: 中庆建设有限责任公司(公章)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_____	组织机构代码: <u>91220101767155235F</u>
地 址: _____	地 址: <u>长春市净月开发区福祉大路 5888 号中庆大厦</u>
邮政编码: _____	邮政编码: <u>130000</u>

法定代表人: _____ 法定代表人: 邵占广
委托代理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电 话: _____ 电 话: 0431-87986565
传 真: _____ 传 真: 0431-87986565
电子信箱: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城建支行
账 号: _____ 账 号: 22001440100055004000

项目经理变更备案表

安庆市项目负责人变更备案表

工程项目名称和施工许可证号	华中路东延伸段(港口路-怀湖河)、港口路(新河路-华中路)、怀湖河西侧支路(皖江大道-沿江东路)施工 施工许可证编号分别是: 08022022060307(补)、08022022060306(补)、08022022060305(补)		
建设单位名称	安庆市重点工程建设处	工程地点	安庆市
施工(监理)单位名称	中庆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建设规模(中标价)	150973671.4 元
项目工期起止时间	2022年4月1日至2023年1月26日		
是否在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招标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申请变更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变更项目经理 <input type="checkbox"/> 变更项目总监		
原项目经理(项目总监)	姓名及联系电话	李彬 13843057996	执业印章(盖章) 吉 1222015201560083
变更后项目经理(项目总监)	姓名及联系电话	梁凯华 18004421352	执业印章(盖章) 吉 1222022202300172
申请变更原因	<input type="checkbox"/> 医院确诊属于重病或重伤,需要长期(3个月以上)修养或治疗的; <input type="checkbox"/> 主动辞职或调离工作岗位的; <input type="checkbox"/> 被责令停止执业资格的; <input type="checkbox"/> 因犯罪被羁押或判刑的;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他无能力履行合同的责任和义务情形。		
法定代表人签字:	2201021569704	项目负责人签字:	
施工(监理)企业(盖章):			
年 月 日			
负责人签字:			
市建管处意见(盖章):			
年 月 日			
市公共资源交易监督管理局备案意见 (民营投资项目不需要)	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备案意见 (民营投资项目市住建局窗口直接备案变更)		
(盖章)			
年 月 日			

https://aqzjj.anqing.gov.cn/xwzx/tzgg/2003339611.html

安庆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aqzjj.anqing.gov.cn

登录 | 注册 | 加入收藏 | 无障碍浏览

搜索

首页 新闻资讯 关于本局 政务公开 政务服务 互动交流 行业服务

您当前所在位置：首页 > 新闻资讯 > 通知公告

关于安庆市华中路东延伸段（港口路-怀湖河）、港口路（新河路-华中路）、怀湖河西侧支路（皖江大道-沿江东路）项目经理变更公示

发布日期：2023-11-07 17:18 信息来源：安庆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阅读：133 次 字号：大 中 小 我要纠错

安庆市华中路东延伸段（港口路-怀湖河）、港口路（新河路-华中路）、怀湖河西侧支路（皖江大道-沿江东路）工程，中标施工单位：中庆建设有限责任公司，由于原项目经理李彬工作岗位调整，其公司特申请项目经理变更，已经建设单位、市建筑管理处同意。现将工程项目经理变更情况予以公示。如有异议，请于3个工作日内实名向安庆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建筑业管理办公室反映。受理电话：0556-5701610

工程名称	建设单位	施工单位	拟变更人员		变更后的人员	
			姓名	执业证书及编号	姓名	执业证书及编号
安庆市华中路东延伸段（港口路-怀湖河）、港口路（新河路-华中路）、怀湖河西侧支路（皖江大道-沿江东路）工程	安庆市重点工程建设处	中庆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李彬	市政公用工程执业证书注册编号：吉 1222015201560083	吴凯华	市政公用工程执业证书注册编号：吉 1222022202300172

公示期限：2023年11月8日至11月10日。

安庆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3年11月7日

政务微博
政务微信
返回顶端

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安庆市怀湖河西侧支路(皖江大道-沿江东路)建设工程

竣工日期：2024年5月8日

验收组织单位（章）



房屋建筑工程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概况一览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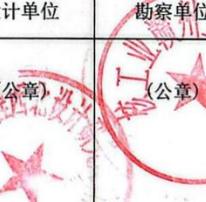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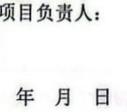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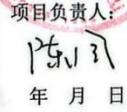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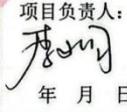
工程名称	安庆市怀湖河西侧支路(皖江大道~沿江东路)建设工程		工程地点	安庆市迎江区	
工程规划许可证号		工程施工许可证号	08022022060305 (补)		质量监督注册号
工程用途	市政道路	设计能力		造价	2055.3235 万元
工程主要内容	安庆市怀湖河西侧支路(皖江大道~沿江东路)建设工程,位于安庆市迎江区,路宽 16 米,全长约 821 米施工主要内容包括土石方工程、道路工程、交通工程、雨污水管网工程、照明工程、绿化工程等施工内容。				
开工日期	2022.9.5		竣工日期	2024.5.8	
建设单位	安庆市重点工程建设处		法定代表人	程启令	
单位地址	安庆市菱湖南路 269 号		项目负责人	俞俊	
勘察单位	核工业赣州工程勘察院		资质等级	岩土工程 勘察甲级	项目 负责人
设计单位	中国市政工程西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综合资质 甲级	项目 负责人
施工总承包单位	中庆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	
法定代表人	邵占广		项目经理及证书号	梁凯华 吉 12220222023072	
分包单位	无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无	
分包单位	无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无	
分包单位	无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无	
监理单位	华理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综合资质 E134003816-4/4	
法定代表人	余同森		总监及 岗位证书号	张先奎 34007632	
工程质量监督机构	安庆市建筑管理处				

注：本表由建设单位填写。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工程名称	安庆市怀湖河西侧支路(皖江大道~沿江东路)建设工程		结构类型	市政道路工程	层数/建筑面积	
施工单位	中庆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技术负责人	张洪军	开工日期	2022.9.5
项目负责人	梁凯华		项目技术负责人	张晶	完工日期	2024.4.26
序号	项目	验收记录			验收结论	
1	分部工程验收	共 22 分部, 经查符合设计及标准规定 22 分部			经验收, 工程质量符合设计要求及规范规定。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9 项, 经核查符合规定 9 项			对质量控制资料进行核查, 符合规定。	
3	安全和主要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 8 项, 符合规定 8 项, 共抽查 8 项, 符合规定 8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规定 0 项			安全符合要求, 使用功能满足要求, 合格。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8 项, 达到“好”和“一般”的 8 项, 经返修处理符合要求的 0 项			工程观感质量验收合格。	

经过对本工程综合验收, 各分部分项工程符合设计要求及规范规定, 单位工程竣工验收合格。

参加验收单位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总监理工程师:  年 月 日	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注: 单位工程验收时, 验收签字人员应由相应单位的法人代表书面授权。

工程竣工验收意见

验收小组通过查看该工程实体质量和听取建筑工程五方责任主体的汇报，认定参与工程建设的主体单位均能遵守法律、法规，执行了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该项目建设全部履行了“四制管理”，完成设计和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工程符合相关规范，实现了设计功能和指标，工程档案资料完整齐全，工程竣工验收合格。

验收组组长（签名）：/今人

注：建设单位根据验收组意见填写。包括：设计功能、指标实现情况；建设单位守法情况；对工程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方面的简单评价；工程质量等级（要说明各分部工程质量等级及验收标准）；难以弥补的质量缺陷记录（不得影响安全使用）。

验收组成员名单

专业管理部门验收意见

单 位	验收意见
公安消防部门	年 月 日
规划部门	年 月 日
环保部门	年 月 日
城建档案管理机构	 2014年3月20日
	 2014年3月20日

监督验收意见：

该工程验收组织形式、程序无不妥，报告、相关资料基本齐全，工程实体状况良好，工程质量验收文件齐备，并经三方共同签证合格，同意交付使用。



注：验收意见由专业管理部门明确同意不同意通过验收，并加盖单位公章，或者由建设单位记录专业管理部门认可文件（或不需要认可的依据）并加盖建设单位公章；监督验收意见由质量监督站对验收组织形式、程序、各方提供的相关资料和工程实体质量提出意见，但不做肯定性结论。

6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安庆市华中路东延伸段（港口路-怀湖河）建设工程

竣工日期：2024年11月12日

验收组织单位（章）



房屋建筑工程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概况一览表

工程名称	安庆市华中路东延伸段(港口路-怀湖河)建设工程		工程地点	安庆市迎江区	
工程规划许可证号		工程施工许可证号	08022022060307 (补)	质量监督注册号	
工程用途	市政道路	设计能力		造价	8814.5 万元
工程主要内容	安庆市华中路东延伸段(港口路-怀湖河)建设工程位于安庆市迎江区，红线宽度40米，设计时速50km/h，沿线与规划一路、怀湖河西侧支路相交，总长度约为1520米。施工主要内容包括道路工程、排水工程、交通工程、通信工程、电力工程、照明工程、绿化工程等施工内容。				
开工日期	2023年8月18日		竣工日期	2024年11月12日	
建设单位	安庆市重点工程建设处		法定代表人	程启令	
单位地址	安庆市菱湖南路269号		项目负责人	俞俊	
勘察单位	安庆地质勘察公司		资质等级	乙级	项目负责人 陈高兴
设计单位	中国市政工程西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甲级	项目负责人 崔铁万
施工总包单位	中庆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 D122044445	
法定代表人	邵占广		项目经理及证书号	梁凯华 吉 12220222023072	
分包单位	安徽天墅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 D234013703	
分包单位	安徽升弘智能科技工程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 D334067144	
分包单位	/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	
监理单位	华理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综合资质 E134003816-4/4	
法定代表人	余同森		总监及岗位证书号	张先奎 34007632	
工程质量监督机构	安庆市建筑管理处				

注：本表由建设单位填写。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工程名称	安庆市华中路东延伸段（港口路-怀湖河）建设工程		结构类型	市政道路	层数/建筑面积	/
施工单位	中庆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技术负责人	张洪军	开工日期	2023年8月18日
项目负责人	梁凯华		项目技术负责人	张晶	完工日期	2024年9月6日
序号	项目	验收记录			验收结论	
1	分部工程验收	共29分部，经查符合设计及标准规定29分部			经验收，工程质量符合设计要求及规范规定。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45项，经核查符合规定45项			对质量控制资料进行核查，符合规定。	
3	安全和主要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25项，符合规定25项，共抽查25项，符合规定25项，经返工处理符合规定0项			安全符合要求，使用功能满足要求，合格。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28项，达到“好”和“一般”的28项，经返修处理符合要求的0项			工程观感质量验收合格。	
综合验收结论		经过对本工程综合验收，各分部分项工程符合设计要求及规范规定，单位工程竣工验收合格。				

综合验收结论 经过对本工程综合验收，各分部分项工程符合设计要求及规范规定，单位工程竣工验收合格。

注：单位工程验收时，验收签字人员应由相应单位的法人代表书面授权

工程竣工验收意见

验收小组通过查看该工程实体质量和听取建筑工程五方责任主体的汇报，认定参与工程建设的主体单位均能遵守法律、法规，执行了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该项目建设全部履行了“四制管理”，完成设计和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工程符合相关规范，实现了设计功能和指标，工程档案资料完整齐全，工程竣工验收合格。

验收组组长（签名）：/ 陈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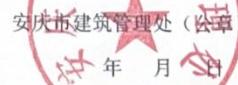
注：建设单位根据验收组意见填写。包括：设计功能、指标实现情况；建设单位守法情况；对工程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方面的简单评价；工程质量等级（要说明各分部工程质量等级及验收标准）；难以弥补的质量缺陷记录（不得影响安全使用）。

专业管理部门验收意见

单 位	验 收 意 见
公安消防部门	年 月 日
规划部门	年 月 日
环保部门	年 月 日
城建档案管理机构	<p style="text-align: center; margin-bottom: 10px;"> <u>安庆市华中路东延伸段(港昌路~</u> <u>怀湖路口)建设工程(市重点工程处)</u> </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 margin-top: 10px;"> 2014年12月3日 </p>

监督验收意见:

该工程验收组织形式、程序符合要求，各方提供的相关资料基本齐全。工程实体未发现明显缺陷，工程符合验收条件，并经三方责任主体现场共同验收合格，同意通过验收，交付使用。



年 月 日

注：验收意见由专业管理部门明确同意不同意通过验收，并加盖单位公章，或者由建设单位记录专业管理部门认可文件（或不需要认可的依据）并加盖建设单位公章；监督验收意见由质量监督站对验收组织形式、程序、各方提供的相关资料和工程实体质量提出意见，但不做肯定性结论。

验收组成员名单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安庆市港口路(新河路-华中路)改造工程

竣工日期: 2024年6月19日

验收组织单位(章)

房屋建筑工程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概况一览表

工程名称	安庆市港口路（新河路-华中路）改造工程		工程地点	安庆市迎江区	
工程规划许可证号		工程施工许可证号	08022022060306 (补)		质量监督注册号
工程用途	市政道路	设计能力			造价 4227.5 万元
工程主要内容	安庆市港口路（新河路-华中路）改造工程,位于安庆市迎江区,红线宽度 48 米,其中港口路（新河路-皖江大道）段根据 2022 年市大建办第一次调度会会议纪要此次暂缓施工,本次施工皖江大道-华中路段,约 400 余米,施工主要内容包括道路工程、雨污水管网工程、弱电工程、交通工程、照明工程、绿化工程等施工内容。				
开工日期	2023年7月27日		竣工日期	2024年6月21日	
建设单位	安庆市重点工程建设处		法定代表人	程启令	
单位地址	安庆市菱湖南路 269 号		项目负责人	刁佳佳	
勘察单位	安庆市勘察测绘院		资质等级	岩土乙级	项目负责人 赵传刚
设计单位	安庆市城乡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市政乙级	项目负责人 华超
施工总承包单位	中庆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	
法定代表人	邵占广		项目经理及证书号	梁凯华 吉 12220222023072	
分包单位	无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无	
分包单位	无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无	
分包单位	无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无	
监理单位	华理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综合资质 E134003816-4/4	
法定代表人	余同森		总监及岗位证书号	张先奎 34007632	
工程质量监督机构	安庆市建筑管理处				

注：本表由建设单位填写。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工程名称	安庆市港口路（新河路-华中路）改造工程		结构类型	市政道路工程	层数/建筑面积	
施工单位	中庆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技术负责人	张洪军	开工日期	2023年7月27日
项目负责人	梁凯华		项目技术负责人	张晶	完工日期	2024年3月31日
序号	项目	验收记录			验收结论	
1	分部工程验收	共24分部，经查符合设计及标准规定 24分部			经验收，工程质量符合设计要求及规范规定。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42项，经核查符合规定42项			对质量控制资料进行核查，符合规定。	
3	安全和主要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22项，符合规定22项， 共抽查22项，符合规定22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规定0项			安全符合要求，使用功能满足要求，合格。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25项，达到“好”和“一般”的25项，经返修处理符合要求的0项			工程观感质量验收合格。	

综合验收结论

经过对本工程综合验收，各分部分项工程符合设计要求及规范规定，单位工程竣工验收合格。

参加验收单位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4年6月21日	总监理工程师：  年 月 日	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注：单位工程验收时，验收签字人员应由相应单位的法人代表书面授权。

工程竣工验收意见

验收小组通过查看该工程实体质量和听取建筑工程五方责任主体的汇报，认定参与工程建设的主体单位均能遵守法律、法规，执行了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该项目建设全部履行了“四制管理”，完成设计和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工程符合相关规范，实现了设计功能和指标，工程档案资料完整齐全，工程竣工验收合格。



验收组组长（签名）： *Hue*

注：建设单位根据验收组意见填写。包括：设计功能、指标实现情况；建设单位守法情况；对工程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方面的简单评价；工程质量等级（要说明各分部工程质量等级及验收标准）；难以弥补的质量缺陷记录（不得影响安全使用）。

验收组成员名单

专业管理部门验收意见

单 位	验 收 意 见
公安消防部门	年 月 日
规划部门	年 月 日
环保部门	年 月 日
城建档案管理机构	 2014年10月1日

监督验收意见:

2014年10月1日

注: 验收意见由专业管理部门明确同意不同意通过验收, 并加盖单位公章, 或者由建设单位记录专业管理部门认可文件(或不需要认可的依据)并加盖建设单位公章; 监督验收意见由质量监督站对验收组织形式、程序、各方提供的相关资料和工程实体质量提出意见, 但不做肯定性结论。

业绩 4、南京南站南广场地下行人过街通道建设工程施工

中标通知书

南京市公共资源交易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BNJ200268-02SG

中庆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南京铁路建设投资有限责任公司的南京南站南广场地下行人过街通道建设工程施
工的评标工作已经结束，根据工程招标投标的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本工程招标文件的
规定，确定你单位为中标人。

我方将于本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依据本工程招标文件和你方的投标文件
与你方签订合同。请你方派代表于规定日期前与我方洽谈合同。

你方中标条件如下：

1. 中标范围和内容：市政工程施工总承包；
2. 中标价（万元）：13256.249003
3. 中标工期（天）：330
4. 中标质量标准：符合国家验收标准
5. 项目经理：王长虹

姓名：王长虹 资格等级：市政公用工程一级

证书编号：00287244



法定代表人(签名)



签发日期：2021年10月15日

施工合同

8

南京南站南广场地下行人过街通道
建设工程

施工合同

发包人：南京铁路建设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代建人：南京交通建设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承包人：中庆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日期：2021.10.28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南京铁路建设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以下或称“发包人”）

代建人（全称）：南京交通建设管理集团有限公司（以下或称“代建人”）

承包人（全称）：中庆建设有限责任公司（以下或称“承包人”）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南京南站南广场地下行人过街通道建设工程施工工程施工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南京南站南广场地下行人过街通道建设工程

2. 工程地点：南京南站地区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宁建审字【2020】202号

4. 资金来源：国有企业自筹

5. 工程内容：本项目建设两座地下行人过街通道，分为地下通道C及地下通道D。地下通道C：位于南广场西南角、金阳西街和江南路交叉口。主通道东西向下穿江南路，在江南路两侧各布置2个出入口，并与江南路两侧的万科地块和高铁网谷实现通联。主通道全长42米，结构内净尺寸8.4米*3.8米；地下通道D：位于南广场东南角、金阳东街和六朝路交叉口。主通道东西向下穿六朝路，在六朝路西侧、东侧分别布置1个、2个出入口，并与六朝路两侧的证大大地块和高铁网谷实现通联。主通道全长50米，结构内净尺寸8.4米*3.8米。地下通道C、D的主通道外径尺寸均为9.8米*5.2米，通道断面面积均为50.96平方米。地下通道C、D均采用顶管法施工。

群体工程应附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附件1）。

6. 承包范围：施工具体详见工程量清单及图纸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1年10月30日（具体开工时间以甲方签发的开工令日期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2022年9月25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330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国家质量验收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 壹亿叁仟贰佰伍拾陆万贰仟肆佰玖拾元零叁分(¥132562490.03 元);

其中:

(1) 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 贰佰零陆万贰仟捌佰叁拾捌元零壹分(¥2062838.01 元);

(2)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零元(¥_0 元);

(3)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零元(¥_0 元);

(4) 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 玖佰贰拾玖万肆仟肆佰贰拾玖元柒角壹分(¥ 9294429.71 元)。

2. 合同价格形式: 固定综合单价。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 王长虹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2) 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 (6) 图纸
- (7)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8) 其他合同文件。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如有约定不一致, 以上述排列次序在先者为准。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与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4. 承包人承诺在施工现场禁止使用国一及以下和排放不达标的非道路移动机械。施工现场全部使用水性建筑涂料。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_____年____月____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南京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三方签章、承包人提交履约保证金后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拾贰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肆份，代理人执肆份，：
承包人执肆份。

发包人:南京铁路建设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公章)承包人:中庆建设有限责任公司(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_____

组织机构代码: 91220101767155235F

地址: _____

地址: 长春市净月开发区福祉大路 5888 号

中庆大厦

邮政编码: _____

邮政编码: 130161

电话: _____

电话: 0431-87986565

传真: _____

传真: 0431-87986565

开户银行: _____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

城建支行

账号: _____

账号: 22001440100055004000

经办人:

代建人: 南京交通建设管理集团有限公司(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_____

地址: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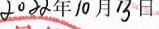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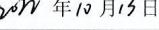
电话: _____

项目经理变更证明

附件 2

江苏省建设工程项目部关键岗位人员变更申请表

工程名称:	南京南站南广场地下行人过街通道建设工程				
施工合同备案编码	3201012022012501A01000				
施工许可证号	320114202111161102				
发包单位	南京铁路建设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承包单位	中庆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监理单位	江苏省华厦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合同签订时间	2021.10.29	计划开竣工日期	2021.10.30~2022.9.25		
工期总日历天数	330	实际开工日期	2021.11.16		
已备案的施工项目部关键岗位人员					
职务	姓名	身份证号码	执业或职业资格		是否申请变更
			证书名称、等级	证书编号	
项目经理	王长虹	220723197212010012	一级建造师	吉 12220132013027 67	是
申请变更的项目负责人、技术负责人工程量完成情况					
施工合同约定内容完成情况:					
1、主体已封顶: 是()否(√)					
2、其他工程: 完成工程量 70% 是()否(√)					
发包单位项目负责人(签字): 			监理单位项目负责人(签字): 		
申请变更的项目负责人(技术负责人)(签字): 					
申请变更后的施工项目部关键岗位人员					
职务	姓名	身份证号码	执业或职业资格		
			证书名称、等级	证书编号	
项目经理	代春林	220882199004203615	一级建造师	吉 1222020202100157	

变更原因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承包单位申请变更 <input type="checkbox"/> 发包单位要求撤换
变更理由	<input type="checkbox"/> 因违法违规行为不能继续从事施工现场管理工作的; <input type="checkbox"/> 注册证书有效期满且未延续注册或被依法注销撤销的; <input type="checkbox"/> 岗位资格证书、职称证书、考核证书失效的;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因患病、发生意外等身体原因不能在施工现场进行管理的; <input type="checkbox"/> 被建设单位认为履责不力等原因不宜继续从事施工现场管理工作的; <input type="checkbox"/> 死亡或不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的; <input type="checkbox"/>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发包单位意见:	发包单位(盖法人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  2022年10月13日
监理单位意见:	监理单位(盖法人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  2022年10月13日
承包单位意见:	承包单位(盖法人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  2022年10月13日
合同备案部门意见:	合同备案部门(单位公章):  经办人(签字):  年 月 日

备注: 1.本表一式四份,发包单位、监理单位、承包单位合同备案部门各一份并签署意见,相关
人员签字并加盖单位印章后生效;

2.申请人应按后附《填表须知》的要求, 提供真实有效的证明材料。



房建市政



工程货物



交通水务



政府采购



国有资产



土地矿产



铁路航运



分中心

首页 > 房建市政 > 其他公示 > 负责人变更

(施工)南京南站南广场地下行人过街通道建设工程施工

【信息发布时间: 2022-10-14 16:15】 【我要打印】 【来源: 南京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中标项目负责人变更

项目名称:	南京南站南广场地下行人过街通道建设工程	项目编号:	BNJ200268
标段名称:	施工	标段编号:	BNJ200268-02S6
原项目经理名称	王长虹	现项目经理名称	代春林
单位名称:	中庆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备注:	变更原因: 患患严重疾病需要治疗或者修养, 时间在一个月以上或者超过合同工期二分之一以上		
变更日期:			
原项目经理锁定开始日期:	2022/10/14	原项目经理锁定结束日期:	2023/4/14

竣工验收报告

市政工程竣工验收证明书

工程名称：南京南站南广场地下行人过街通道建设工程

竣工验收日期：2025年3月20日

建设单位	南京铁路建设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监理单位	江苏省华厦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中庆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设计单位	上海隧道工程有限公司市政公用工程设计研究院			
工程造价	13256.249万元	工程类型	市政公用工程	实际开工日期	2022.2.25	竣工日期	2024.8.30
项目经理	代春林		技术负责人	袁立超			
验收范围及数量	<p>工程概况：本工程位于南京南站南广场，分为地下通道C和地下通道D。过街通道C的主通道下穿江南路，主通道全长42米，设4个出入口及通道接入南站高铁网谷负一层。过街通道D的主通道下穿六朝路，主通道全长49.4米，设3个出入口及通道接入南站高铁网谷负一层。顶管为矩形顶管（外部尺寸9.8m*5.2m，管节壁厚70cm），总长91.4m，内部结构净尺寸为8.4m*3.8m，顶部最大覆土为4.55m。</p> <p>验收范围：包括围护结构、主体结构、顶管工程、电梯工程、装饰装修、水电暖通安装、海绵城市、广场地面、绿化恢复等。1、围护结构采用Φ800@1000钻孔灌注桩加内支撑的围护体系，基坑设置两~三道支撑，第一道采用钢筋混凝土支撑，第二、三道采用Φ609钢支撑，局部加设换撑。止水帷幕采用Φ800高压旋喷桩。2、主体结构为现浇钢筋混凝土施工，混凝土强度C35P8，出入口底板及墙板、顶板厚600mm，工作井底板、墙板、顶板厚700mm。3、顶管为矩形顶管施工工艺，总长91.4m，单孔内部结构净尺寸为8.4m*3.8m，外部尺寸9.8m*5.2m，管节壁厚70cm，顶部最大覆土为4.55m（部分区域涉及中风化岩层）。4、通道装饰面积3842.38m²，地面采用石材铺贴，侧墙装饰采用搪瓷钢板墙面，吊顶为铝方通格栅吊顶。5、通道C、D区共计17部扶梯，扶梯提升高度3.75-10.2m。6、通道内部电气、给排水、暖通安装。7、海绵城市：雨水收集池设置两座PP模块组合水池，西侧水池设置一座弃流池和一个蓄水池，弃流池体积为60立方米，蓄水池为300立方米；东侧水池设置一座弃流池和一个蓄水池，弃流池体积为60立方米，蓄水池为300立方米。8、恢复工程：绿化恢复面积约6000平方米，主要为香樟树、榉树及草坪，广场地面恢复面积约10000平方米，主要结构为15cm级配碎石+20cmC30钢筋混凝土+5cmM10砂浆+5cm花岗岩石材面砖。</p>						
验收意见	1.该工程基本建设程序齐全；2.已完成设计图纸及合同约定的全部工程量；3.工程质量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4.工程资料真实、齐全、有效；5.该工程满足使用功能及安全性能要求；6.参建各方一致同意该工程验收。						
施工单位	总监理工程师	建设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城建档案管理机构		
项目经理  2201061128389	总监理工程师：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参加人员： 	(公章)	

业绩 5、江北区武江路三期道路工程

中标通知书

重庆市建设工程中标通知书

中标人：中庆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我单位拟建的江北区武江路三期道路工程于2015年12月31日开标，经评标委员会评定并报建设工程招标监督管理机构备案，确定你单位为中标人，中标额为：119249821.45元（其中含安全文明施工费暂定金额为2992177元）。中标工程范围：施工图示范围内道路工程、结构工程、桥梁工程和隧道工程。道路工程包括土石方、路基、路面、支护结构、雨污排水、人行梯道及附属工程、绿化工程、照明工程等；隧道工程包括土石方、结构工程、给排水、消防、通风、监控、供配电（除配电房设施设备）及照明工程等。具体详招标人提供的施工图及工程量清单。工程规模为该道路主线全长约759.389m，（含335m预应力连续箱梁桥一座），设计车速50km/h，双向四车道，路基段按规划红线28~38m控制，桥梁段路幅宽31~33m；A双碑大桥至北环方向左转匝道（A匝道）全长494.05米，设计车速40km/h，单向双车道（包括隧道一座245米）；北环至双碑大桥方向右转匝道（B匝道）全长259.44米，设计车速40km/h，单向双车道（含133m预应力连续箱梁桥一座）；同时实施道路配套的排水、绿化、路灯照明等附属设施。中标工期720日历天，工程质量达到国家施工验收规范标准。项目经理由王世强担任。

你单位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在10日内到我公司签订承发包合同。

特此通知。

招 标 人：重庆市江北区城市建设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

联系人：李中惠

联系电话：023-67705014

签发日期：2016 年 1 月 13 日

施工合同

江北区武江路三期道路工程

中庆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重庆市江北区武江路三期道路工程施工 合同协议书

重庆市江北区城市建设有限公司（发包人名称，以下简称“发包人”）为实施（项目名称），已接受中庆建设有限责任公司（承包人名称，以下简称“承包人”）对江北区武江路三期道路工程施工的投标。发包人和承包人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1.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合同协议书；
 - (2) 专用合同条款；
 - (3) 招标文件；
 - (4) 中标通知书；
 - (5) 通用合同条款；
 - (6) 技术标准和要求；
 - (7) 图纸；
 - (8)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9) 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 (10) 其他合同文件。
2. 上述文件互相补充和解释，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之处，以合同约定次序在先者为准。
3. 签约合同价：人民币（大写）壹亿壹仟玖佰贰拾肆万玖仟捌佰贰拾壹元肆角伍分整（¥ 119,249,821.45 元）。其中：安全文明施工费用：人民币（大写）贰佰玖拾玖万贰仟壹佰柒拾柒元整（¥ 2,992,177.00 元）此费用为暂定金额，根据渝建发[2014]25号文规定计取；桥梁支架的地基处理措施费用及交通组织转换费暂定280万元。
4. 承包人项目经理：王世强
5. 工程质量符合合格 标准。
6. 承包人承诺按合同约定承担工程的实施、完成及缺陷修复。
7. 发包人承诺按合同约定的条件、时间和方式向承包人支付合同价款。
8. 承包人应按照监理人指示开工，工期为 720 日历天。
9. 本协议书一式 拾肆 份，发包人 拆 份，承包人 陆 份。
10. 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此页以下无正文）

发包人:(公章)

开户行:

账号:

住所: 5001031010010

法定代表人: 郭

委托代理人:

电话:

传真:

开户银行:

账号:

邮政编码: 400020

承包人:(公章)

住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传真:

开户银行: 重庆红锦分理处

账号: 5000 1064 5000 5020 3745

邮政编码:

鉴(公)证意见:

经办人: 陈海

2016.2.19

鉴(公)证机关(章)

年 月 日

(注:除国家另有规定外,鉴(公)证实行自愿原则)

竣工验收报告

渝市政验收-7 (1)

重庆市建设工程 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江北区武江路三期道路

施工许可证编号: 500105202303230102

工程地址: 江北区南桥寺
建设单位: 重庆市江北区城市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公章)

竣工验收日期: 2023年4月14日

重庆市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总站监制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江北区武江路三期道路	工程地址	江北区南桥寺
基本情况	合同造价	119249821.45元	工程类别	市政道路
	工程规模	本工程性质为新建，用途为道路。等级为城市主干路，双向4-6车道。其中土石方：共计28.92万 m^3 （挖方24.96万 m^3 ，填方3.96万 m^3 ）；道路：主线全长759.39m，宽31-33m，面积3.58万 m^2 ，双向四车道，含路基和沥青砼路面。A匝道长494.05m，B匝道长259.44m；桥梁：①主线桥梁全长335m，宽31-33m，桥梁面积0.98万 m^2 、最大单跨跨径42m、最高桥墩高度37m，结构形式为现浇预应力砼连续箱梁桥（长234m、宽31-33m、桥面面积0.69万 m^2 ）和装配式钢结构箱梁桥（长87m、宽33m、桥面面积0.29万 m^2 ），双向6车道。②匝道桥全长133m，宽9m，桥面面积0.11万 m^2 ，最大单跨跨径32m，单向2车道。③新建钢结构人行梯道长46.3m；隧道：全长245m（明挖132m、暗挖113m），单向双车道，隧道结构外轮廓线宽11.4-11.6m（建筑限界净宽9.5m）、高7.4-9.6m（建筑限界净高5m），断面面积84.36m 2 -111.36m 2 （建筑限界净空面积47.5m 2 ）；高边坡治理：最大高度34.8m，采用三维网植被护坡、挂网锚喷支护型式；结构：重力、桩板、折背、衡重式挡墙；综合管网：D400-600mm雨水管网长1.25km，D300-800mm污水管网长395.57m（含非开挖顶管D800mm长309.57m，顶管最大埋深12.6m），DN150mm消防给水管网长441m；涵洞：长14.2m，外轮廓线宽3.7-6.3m（建筑限界净宽2-3.8m）、高2.7-2.9m（建筑限界净高1.8m）；钢筋砼结构：照明：路灯132套，电缆3.36万m；绿化：总面积1.06万 m^2 ，乔木296株；交通安全设施：导改部分标线、标牌、LED导向灯、闪爆灯等。		
	基础型式	桩基础	最大跨度	42m
	结构类型	钢筋混凝土结构、钢箱梁	设计使用年限	沥青混凝土路面设计使用年限：15年，挡护工程设计使用年限：50年，桥梁、隧道结构设计使用年限：100年
	抗震设防烈度	6度		
	实际开工日期	2016年04月28日	竣工日期	2023年4月14日
工程验收范围	本工程性质为新建，用途为道路，等级为城市主干路，双向4-6车道。其中土石方：共计28.92万 m^3 （挖方24.96万 m^3 ，填方3.96万 m^3 ）；道路：主线全长759.39m，宽31-33m，面积3.58万 m^2 ，双向四车道，含路基和沥青砼路面。A匝道长494.05m，B匝道长259.44m；桥梁：①主线桥梁全长335m，宽31-33m，桥梁面积0.98万 m^2 、最大单跨跨径42m、最高桥墩高度37m，结构形式为现浇预应力砼连续箱梁桥（长234m、宽31-33m、桥面面积0.69万 m^2 ）和装配式钢结构箱梁桥（长87m、宽33m、桥面面积0.29万 m^2 ），双向6车道。②匝道桥全长133m，宽9m，桥面面积0.11万 m^2 ，最大单跨跨径32m，单向2车道。③新建钢结构人行梯道长46.3m；隧道：全长245m（明挖132m、暗挖113m），单向双车道，隧道结构外轮廓线宽11.4-11.6m（建筑限界净宽9.5m）、高7.4-9.6m（建筑限界净高5m），断面面积84.36m 2 -111.36m 2 （建筑限界净空面积47.5m 2 ）；高边坡治理：最大高度34.8m，采用三维网植被护坡、挂网锚喷支护型式；结构：重力、桩板、折背、衡重式挡墙；综合管网：D400-600mm雨水管网长1.25km，D300-800mm污水管网长395.57m（含非开挖顶管D800mm长309.57m，顶管最大埋深12.6m），DN150mm消防给水管网长441m；涵洞：长14.2m，外轮廓线宽3.7-6.3m（建筑限界净宽2-3.8m）、高2.7-2.9m（建筑限界净高1.8m）；钢筋砼结构：照明：路灯132套，电缆3.36万m；绿化：总面积1.06万 m^2 ，乔木296株；交通安全设施：导改部分标线、标牌、LED导向灯、闪爆灯等。			
遗留事项	无			



重庆市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总站监制
重庆市城市建设档案馆

渝市政验收-7 (3)

单位名称		资质等级	证书号	法定代表人	项目负责人
参建责任主体单位	重庆市江北区城市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	/	蒲丽娟	汪滇菊
	重庆市高新工程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工程勘察 岩土工程 专业甲级	B150007102	易朋莹	陈涛
	重庆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甲级	A150002934	杨弘	谢林达
施工专业分包单位	重庆联盛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工程监理 综合资质	E150000406-8/8	雷冬菁	陈朝辅
	中庆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特级	D122044445	邵占广	王世强
相关单位	施工图审查单位	重庆市渝州工程勘察设计技术服务中心			
	主要质量检测单位	江北区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站检测所			
	监控量测单位	重庆市建设工程质量检验测试中心			



二、工程竣工情况检查		
工程竣工验收基本条件	工程设计及合同约定内容完成情况	按施工图设计及工程变更的要求在规定期限内完成合同约定工作内容，经过参建单位的验收，控制成果符合设计及验评的要求
	施工单位工程竣工报告	已出具相关文件，符合要求
	监理单位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已出具相关文件，符合要求
	勘察单位质量检查报告	已出具相关文件，符合要求
	设计单位质量检查报告	已出具相关文件，符合要求
	建设单位竣工验收方案	竣工验收方案已制定完善，符合要求
	工程款支付情况	已按合同约定支付
重要分部工程及专业承包工程质量验收情况	工程质量保修书	已按重庆市建设质量保修书和合同约定保修内容签署保修协议。
	地基基础分部	符合设计文件及国家法律法规规范要求，质量合格
	主体结构分部	符合设计文件及国家法律法规规范要求，质量合格
	专业承包工程	/



重庆市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总站监制
重庆市城市建设档案馆

主要建筑材料、建筑构配件和设备进场检验	符合设计文件及国家法律法规规范要求，质量合格。
工程质量检测和功能性试验资料	根据工程实际情况，经核查工程质量检测和功能试验资料均符合质量验收标准。
技术档案和施工管理资料	工程档案齐全真实有效，合格。
工程监理资料	工程的监理资料记录完整且与工程同步形成，能够反映工程实体，各个施工环节的监控程序严密合理，能够全面、细致、准确的反映出工程各个程序的施工质量。
监督机构责令整改问题	无



三、工程竣工验收组织		
验收组组成	建设单位、监理单位、施工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有关人员和有关方面专家	验收会议时间 2023 4. 14
验收程序	<p>1、宣布验收程序和验收小组成员、验收小组组长名单，征询各单位对验收小组组成意见； 2、建设单位介绍工程概况； 3、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分别汇报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执行法律、法规、技术标准情况、工程质量检查情况； 4、审阅有关工程技术资料； 5、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6、对工程勘察、设计、施工质量和各环节等方面作出全面评价； 7、工程监理各专业工程师对施工过程质量控制和竣工查验质量发表意见； 8、形成经验收小组成员签署的工程竣工验收意见。</p>	
工程竣工验收意见	<p>该工程已完成设计文件和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设计文件、国家现行的有关建设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的要求，验收合格。</p> <p style="text-align: right;">验收组组长（签字）： </p>	
备注	无	

渝市政验收-7 (7)

验收组人员 (签字) (可增设附表)	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签字):		
		成员(签字):		
	勘察单位	项目负责人(签字):		
		成员(签字):		
	设计单位	项目负责人(签字):		
		成员(签字):		
监理单位	项目负责人(签字):			
	成员(签字):			
施工单位	项目负责人(签字):			
	成员(签字):			
参建单位签章 (可增设附表)	勘察单位(公章) 项目负责人: (签字, 加盖执业印章) 2024年4月14日	设计单位(公章) 项目负责人: (签字, 加盖执业印章) 2024年4月14日	施工单位(公章) 项目负责人: (签字, 加盖执业印章) 2024年4月14日	监理单位(公章) 项目负责人: (签字, 加盖执业印章) 2024年4月14日
	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 法定代表人: 	 2024年4月14日		
重庆市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总站监制 重庆市城市建设档案馆				

2、项目负责人资格（含近 12 个月社保）

项目负责人资格 (含近 12 个月社 保)	项目负责人：梁凯华（姓名） 项目负责人资格：一级注册建造师（市政公用工程专业）	1.提供项目负责人的注册建造师（市政公用工程）证书原件扫描件； 2.提供项目负责人近 12 个月（招标公告截标之日前 12 个月）社保证明扫描件（如招标公告截标之日前一个月的社保材料因社保部门原因暂时无法取得，则可以往前顺延一个月）（原件扫描件或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扫描件）。
-----------------------------	--	---

项目负责人的注册建造师（市政公用工程专业）证书原件扫描件

项目负责人一级建造师证书



项目负责人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吉建安B(2022)0003746

姓 名：梁凯华



性 别：男

出生年月：1987年11月16日

企 业 名 称：中庆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职 务：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2022年06月27日

有 效 期：2025年04月15日至2028年06月27日



发证机关：吉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2年04月15日



数据来源：吉林省电子证照库

项目负责人职称证



数据来源:吉林省电子证照库

项目负责人毕业证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 <http://www.chsi.com.cn>

项目负责人身份证件



项目负责人近 12 个月（本工程截标之日前 12 个月）社保证明扫描件



打印编号: fcf080d210

个人参保证明

个人信息

账户类别: 一般账户

姓名	梁凯华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户口簿)	证件号码	220122198711160731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87-11-16	个人编号	3020253313
生存状态	正常	参工时间	2010-07-01		
二级单位名称					

参保缴费情况

险 种	缴费状态	参保单位名称	参保时间	缴费记录开始时间	缴费记录结束时间	实际缴费月数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暂停缴费(中断)	中庆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2010-07	2010-07	2024-11	173
失业保险	暂停缴费(中断)	中庆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2010-07	2010-07	2024-11	173
工伤保险	暂停缴费(中断)	中庆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2010-08	2010-08	2024-11	177

待遇领取情况

退休单位:

险 种	离退休时间(失业时间)	待遇领取开始时间	待遇领取结束时间	发放状态	当前待遇金额(元)
险 种	失业时间	待遇领取开始时间	待遇领取结束时间	发放状态	当前待遇金额(元)
待遇类型	应享月数	已领月数	剩余月数	终止原因	终止经办时间
险 种	工伤发生时间	伤残等级	定期待遇类别	发放状态	当前待遇金额(元)

【温馨提示】

- 以上信息均截止到打印日期为止。
- 缴费及待遇领取详细信息请登录吉林省社会保险事业管理局 (<https://ggfw.jlsci.jl.gov.cn/>) 网站查询。
- 此表可以在12个月内通过移动终端扫描二维码或登录以上网站验证区输入表格编号验证真伪。

吉林省社会保险事业管理局制

经办人: 网上经办_邵占广 经办时间 2025-09-27

打印时间 2025-09-27

吉林省一体化政务服务平台

吉林省社会保险公共服务平台

中文 | 한글 | 无障碍浏览

单位名称: 中庆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切换
经办人: 邵占广 | 退出

首页 法人服务 主题服务 资讯 用户中心

邵占广 2025-09-27 邵占广 2025-09-27 邵占广 2025-09-27 邵占广 2025-09-27

单位人员缴费信息查询

查询条件

* 证件号码: 220122198711160731 * 姓名: 梁凯华 * 开始年月: 请选择年月 27 自

邵占广 2025-09-27 截止年月: 请选择年月 邵占广 2025-09-27 是否足额到账: 是 邵占广 2025-09-27

查询 重置

缴费信息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失业保险 工伤保险

序号	费款所属期	对应费款所属期	缴费基数	缴费类型	单位应缴金额
1	202411	202411	16000	正常应缴	2560
2	202410	202410	16000	正常应缴	2560
3	202409	202409	16000	正常应缴	2560
4	202408	202408	16000	正常应缴	2560
5	202407	202407	16000	正常应缴	2560
6	202406	202406	16000	正常应缴	2560
7	202405	202405	16000	正常应缴	2560
8	202404	202404	16000	正常应缴	2560

您可以使用手机扫描二维码或访问网站http://218.77.183.78:50013/form/验证此单据真伪，验证码2bf638ca7f0548b19d5e412c3d5d7ea9



企业基本养老保险历年实际缴费基数清单

个人编号	3509999319	姓名	梁凯华	身份证号		220122198711160731				养老账户类型		一般账户	
单位编号	4601992239616				单位名称		中庆建设有限责任公司海南分公司					单位: 元	
年份	一月	二月	三月	四月	五月	六月	七月	八月	九月	十月	十一月	十二月	月数
2024	0	0	0	0	0	0	0	0	0	0	0	16000	1
2025	16000	16000	16000	16000	16000	16000	16000	16000	16000	0	0	0	9
199201前实际 缴费年限	0年0月				其中：本省缴费年限0年0月，外省缴费年限0年0月								
199201后实际 缴费年限	0年10月				其中：本省缴费年限0年10月，外省缴费年限0年0月								
其他缴费年限	0年0月				其中：本省缴费年限0年0月，外省缴费年限0年0月								
定额缴费年限	0年0月				其中：本省缴费年限0年0月，外省缴费年限0年0月								
缴费总计年限	0年10月				其中：本省缴费年限0年10月，外省缴费年限0年0月								

参保机构：海口市社会保险服务中心

打印机构：单位网厅

打印方式：经办机构打印

打印经办时间：2025-10-13

备注：

- 该清单为我省从业人员在本省基本养老保险（企业养老）参保缴费基数（含外省已转入缴费记录，备注“转入”字样）。
- 参保单位为该参保人当前所属用人单位或最近缴费时间所属用人单位。
- 若省内存在2个（含）以上有效个人编号的，需分别打印证明单据，请及时到最近缴费所属参保机构凭身份证件办理账户合并手续。

4、项目负责人近五年(从本工程截标之日起倒推)同类工程【业绩类别:市政道路工程】施工业绩(不超过五项)

项目负责人近五年（从本工程截标之日起倒推）同类工程业绩（业绩类别：市政公用工程）（不超过五项）	1、项目名称：华中路东延伸段(港口路-怀湖河)、港口路(新河路华中路)、怀湖河西侧支路(皖江大道-沿江东路)施工工程(工程名称), 合同额: 15097.36万元, 竣工时间: 2024年11月12日。	1.证明资料要求：投标人需对业绩文件中的工程名称、合同签订主体单位及日期、合同金额、项目负责人姓名、竣工验收时间、验收结论进行标记。
---	---	--

中标通知书

中 标 通 知 书	
中庆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你单位参加的 <u>华中路东延伸段（港口路—怀湖河）、港口路（新河路—华中路）、怀湖河西侧支路（皖江大道—沿江东路）施工</u> 招标，于 <u>2021年9月13日9时30分</u> 公开开标，确定你单位为中标单位。中标价款为 <u>人民币壹亿伍仟零玖拾柒万叁仟陆佰柒拾壹元肆角整</u> （¥： <u>150973671.40</u> 元），其中暂列金额（含税）： <u>2180000.00</u> 元，暂估价（含税）： <u>12317000.00</u> 元，中标工期： <u>300</u> 日历天。	
<p style="border: 2px solid red; padding: 2px;">请你单位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于<u>30</u>日内到<u>安庆市重点工程建设处</u>与建设单位签订承包合同。无故逾期视为自动放弃中标资格。</p>	
项目名称： <u>华中路东延伸段（港口路—怀湖河）、港口路（新河路—华中路）、怀湖河西侧支路（皖江大道—沿江东路）施工</u>	
项目编号： <u>GC-AQ-2021-163</u>	
建设地点： <u>安庆市</u>	
中标范围： <u>施工图设计文件及工程量清单列示的全部内容</u>	
开工日期： <u>以开工令为准</u>	
项目经理： <u>李彬</u>	

 
2021年9月23日
<p style="text-align: center;">说明</p> <p>1、《中标通知书》是本项目合同签订的法律依据。其内容不得变更，应作为合同的组成部分。 2、中标单位不得转让、出卖《中标通知书》。</p>

施工合同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安庆市重点工程建设处

承包人（全称）： 中庆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华中路东延伸段(港口路-怀湖河)、港口路(新河路-华中路)、怀湖河西侧支路(皖江大道-沿江东路)施工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华中路东延伸段(港口路-怀湖河)、港口路(新河路-华中路)、怀湖河西侧支路(皖江大道-沿江东路)施工。

2. 工程地点：安庆市。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 。

4. 资金来源：政府性资金。

5. 工程内容：施工图设计文件及工程量清单列示的全部内容。

群体工程应附《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附件1）。

6. 工程承包范围：

施工图设计文件及工程量清单列示的全部内容。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1年3月10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3年1月3日。（实际开工日期以监

理开工令时间为准)

工期总日历天数: 300 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 国家相关施工验收规范合格 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 壹亿伍仟零玖拾柒万叁仟陆佰柒拾壹元肆角整 (¥150973671.4 元);

其中:

(1) 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 陆佰肆拾贰万捌仟玖佰贰拾捌元陆角捌分 (¥6428928.68 元);

(2)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_____ / _____ (¥_____ / _____ 元);

(3)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壹仟贰佰叁拾壹万柒仟元整 (¥12317000 元);

(4) 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 贰佰壹拾捌万元整 (¥2180000 元)。

2. 合同价格形式: 固定总价合同。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 李彬。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2) 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 (6) 图纸；
- (7)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 1.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 2.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

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1 年 10 月 21 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安徽省安庆市菱湖南路 269 号 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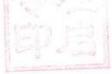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 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拾贰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陆 份，承包人执 陆 份。

发包人:  (公章)	承包人: 中庆建设有限责任公司(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_____	组织机构代码: 91220101767155235F 
地 址: _____	地 址: 长春市净月开发区福祉大 路 5888 号中庆大厦 

邮政编码: _____ 邮政编码: 130000

法定代表人: _____ 法定代表人: 邵占广

委托代理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电 话: _____ 电 话: 0431-87986565

传 真: _____ 传 真: 0431-87986565

电子邮箱: _____ 电子邮箱: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

公司长春城建支行

账 号: _____ 账 号: 22001440100055004000

项目经理变更备案表

安庆市项目负责人变更备案表

工程项目名称和施工许可证号	华中路东延伸段(港口路-怀湖河)、港口路(新河路-华中路)、怀湖河西侧支路(皖江大道-沿江东路)施工 施工许可证编号分别是: 08022022060307(补)、08022022060306(补)、08022022060305(补)		
建设单位名称	安庆市重点工程建设处	工程地点	安庆市
施工(监理)单位名称	中庆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建设规模(中标价)	150973671.4 元
项目工期起止时间	2022年4月1日至2023年1月26日		
是否在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招标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申请变更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变更项目经理 <input type="checkbox"/> 变更项目总监		
原项目经理(项目总监)	姓名及联系电话	李彬 13843057996	执业印章(盖章) 吉 1222015201560083
变更后项目经理(项目总监)	姓名及联系电话	梁凯华 18004421352	执业印章(盖章) 吉 1222022202300172
申请变更原因	<input type="checkbox"/> 医院确诊属于重病或重伤,需要长期(3个月以上)修养或治疗的; <input type="checkbox"/> 主动辞职或调离工作岗位的; <input type="checkbox"/> 被责令停止执业资格的; <input type="checkbox"/> 因犯罪被羁押或判刑的;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他无能力履行合同的责任和义务情形。		
法定代表人签字:	2201021569704	项目负责人签字:	
施工(监理)企业(盖章):			
年 月 日			
负责人签字:			
市建管处意见(盖章):			
年 月 日			
市公共资源交易监督管理局备案意见 (民营投资项目不需要)	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备案意见 (民营投资项目市住建局窗口直接备案变更)		
(盖章)			
年 月 日			

https://aqzjj.anqing.gov.cn/xwzx/tzgg/2003339611.html

安庆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aqzjj.anqing.gov.cn

登录 | 注册 | 加入收藏 | 无障碍浏览

搜索

首页 新闻资讯 关于本局 政务公开 政务服务 互动交流 行业服务

您当前所在位置：首页 > 新闻资讯 > 通知公告

关于安庆市华中路东延伸段（港口路-怀湖河）、港口路（新河路-华中路）、怀湖河西侧支路（皖江大道-沿江东路）项目经理变更公示

发布日期：2023-11-07 17:18 信息来源：安庆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阅读：133 次 字号：大 中 小 我要纠错

安庆市华中路东延伸段（港口路-怀湖河）、港口路（新河路-华中路）、怀湖河西侧支路（皖江大道-沿江东路）工程，中标施工单位：中庆建设有限责任公司，由于原项目经理李彬工作岗位调整，其公司特申请项目经理变更，已经建设单位、市建筑管理处同意。现将工程项目经理变更情况予以公示。如有异议，请于3个工作日内实名向安庆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建筑业管理办公室反映。受理电话：0556-5701610

工程名称	建设单位	施工单位	拟变更人员		变更后的人員	
			姓名	执业证书及编号	姓名	执业证书及编号
安庆市华中路东延伸段（港口路-怀湖河）、港口路（新河路-华中路）、怀湖河西侧支路（皖江大道-沿江东路）工程	安庆市重点工程建设处	中庆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李彬	市政公用工程执业证书注册编号：吉 1222015201560083	吴凯华	市政公用工程执业证书注册编号：吉 1222022202300172

公示期限：2023年11月8日至11月10日。

安庆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3年11月7日

关闭

政务微博

政务微信

返回顶端

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安庆市怀湖河西侧支路(皖江大道-沿江东路)建设工程

竣工日期：2024年5月8日

验收组织单位（章）



房屋建筑工程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概况一览表

工程名称	安庆市怀湖河西侧支路(皖江大道~沿江东路)建设工程		工程地点	安庆市迎江区	
工程规划许可证号		工程施工许可证号	08022022060305 (补)		质量监督注册号
工程用途	市政道路	设计能力		造价	2055.3235 万元
工程主要内容	安庆市怀湖河西侧支路(皖江大道~沿江东路)建设工程,位于安庆市迎江区,路宽 16 米,全长约 821 米施工主要内容包括土石方工程、道路工程、交通工程、雨污水管网工程、照明工程、绿化工程等施工内容。				
开工日期	2022.9.5		竣工日期	2024.5.8	
建设单位	安庆市重点工程建设处		法定代表人	程启令	
单位地址	安庆市菱湖南路 269 号		项目负责人	俞俊	
勘察单位	核工业赣州工程勘察院		资质等级	岩土工程 勘察甲级	项目 负责人
设计单位	中国市政工程西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综合资质 甲级	项目 负责人
施工总承包单位	中庆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	
法定代表人	邵占广		项目经理及证书号	梁凯华 吉 12220222023072	
分包单位	无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无	
分包单位	无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无	
分包单位	无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无	
监理单位	华理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综合资质 E134003816-4/4	
法定代表人	余同森		总监及 岗位证书号	张先奎 34007632	
工程质量监督机构	安庆市建筑管理处				

注：本表由建设单位填写。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工程名称	安庆市怀湖河西侧支路(皖江大道~沿江东路)建设工程		结构类型	市政道路工程	层数/建筑面积	
施工单位	中庆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技术负责人	张洪军	开工日期	2022.9.5
项目负责人	梁凯华		项目技术负责人	张晶	完工日期	2024.4.26
序号	项目	验收记录			验收结论	
1	分部工程验收	共 22 分部, 经查符合设计及标准规定 22 分部			经验收, 工程质量符合设计要求及规范规定。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9 项, 经核查符合规定 9 项			对质量控制资料进行核查, 符合规定。	
3	安全和主要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 8 项, 符合规定 8 项, 共抽查 8 项, 符合规定 8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规定 0 项			安全符合要求, 使用功能满足要求, 合格。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8 项, 达到“好”和“一般”的 8 项, 经返修处理符合要求的 0 项			工程观感质量验收合格。	
综合验收结论		经过对本工程综合验收, 各分部分项工程符合设计要求及规范规定, 单位工程竣工验收合格。				

参加验收单位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注: 单位工程验收时, 验收签字人员应由相应单位的法人代表书面授权。

工程竣工验收意见

验收小组通过查看该工程实体质量和听取建筑工程五方责任主体的汇报，认定参与工程建设的主体单位均能遵守法律、法规，执行了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该项目建设全部履行了“四制管理”，完成设计和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工程符合相关规范，实现了设计功能和指标，工程档案资料完整齐全，工程竣工验收合格。

验收组组长（签名）：/今人

注：建设单位根据验收组意见填写。包括：设计功能、指标实现情况；建设单位守法情况；对工程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方面的简单评价；工程质量等级（要说明各分部工程质量等级及验收标准）；难以弥补的质量缺陷记录（不得影响安全使用）。

验收组成员名单

专业管理部门验收意见

单 位	验收意见
公安消防部门	年 月 日
规划部门	年 月 日
环保部门	年 月 日
城建档案管理机构	 2014年3月20日
	 2014年3月20日

监督验收意见：

该工程验收组织形式、程序无不妥，报告、相关资料基本齐全，工程实体状况良好，工程质量验收文件齐备，并经三方共同签证合格，同意交付使用。



注：验收意见由专业管理部门明确同意不同意通过验收，并加盖单位公章，或者由建设单位记录专业管理部门认可文件（或不需要认可的依据）并加盖建设单位公章；监督验收意见由质量监督站对验收组织形式、程序、各方提供的相关资料和工程实体质量提出意见，但不做肯定性结论。

6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安庆市华中路东延伸段（港口路-怀湖河）建设工程

竣工日期：2024年11月12日

验收组织单位（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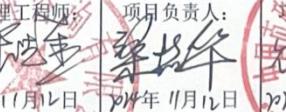


房屋建筑工程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概况一览表

工程名称	安庆市华中路东延伸段(港口路-怀湖河)建设工程		工程地点	安庆市迎江区	
工程规划许可证号		工程施工许可证号	08022022060307 (补)	质量监督注册号	
工程用途	市政道路	设计能力		造价	8814.5 万元
工程主要内容	安庆市华中路东延伸段(港口路-怀湖河)建设工程位于安庆市迎江区，红线宽度40米，设计时速50km/h，沿线与规划一路、怀湖河西侧支路相交，总长度约为1520米。施工主要内容包括道路工程、排水工程、交通工程、通信工程、电力工程、照明工程、绿化工程等施工内容。				
开工日期	2023年8月18日		竣工日期	2024年11月12日	
建设单位	安庆市重点工程建设处		法定代表人	程启令	
单位地址	安庆市菱湖南路269号		项目负责人	俞俊	
勘察单位	安庆地质勘察公司		资质等级	乙级	项目负责人 陈高兴
设计单位	中国市政工程西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甲级	项目负责人 崔铁万
施工总包单位	中庆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 D122044445	
法定代表人	邵占广		项目经理及证书号	梁凯华 吉 12220222023072	
分包单位	安徽天墅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 D234013703	
分包单位	安徽升弘智能科技工程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 D334067144	
分包单位	/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	
监理单位	华理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综合资质 E134003816-4/4	
法定代表人	余同森		总监及岗位证书号	张先奎 34007632	
工程质量监督机构	安庆市建筑管理处				

注：本表由建设单位填写。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工程名称	安庆市华中路东延伸段（港口路-怀湖河）建设工程		结构类型	市政道路	层数/ 建筑面积	/
施工单位	中庆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技术负责人	张洪军	开工日期	2023年8月18日
项目负责人	梁凯华		项目技术负责人	张晶	完工日期	2024年9月6日
序号	项目	验收记录			验收结论	
1	分部工程验收	共29分部，经查符合设计及标准规定29分部			经验收，工程质量符合设计要求及规范规定。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45项，经核查符合规定45项			对质量控制资料进行核查，符合规定。	
3	安全和主要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25项，符合规定25项，共抽查25项，符合规定25项，经返工处理符合规定0项			安全符合要求，使用功能满足要求，合格。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28项，达到“好”和“一般”的28项，经返修处理符合要求的0项			工程观感质量验收合格。	
综合验收结论		经过对本工程综合验收，各分部分项工程符合设计要求及规范规定，单位工程竣工验收合格。				
建设单位  参加验收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项目负责人：  2024年11月12日	总监理工程师  2024年11月12日	项目负责人：  2024年11月12日	项目负责人：  2024年11月12日	项目负责人：  2024年11月12日		

注：单位工程验收时，验收签字人员应由相应单位的法人代表书面授权。

工程竣工验收意见

验收小组通过查看该工程实体质量和听取建筑工程五方责任主体的汇报，认定参与工程建设的主体单位均能遵守法律、法规，执行了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该项目建设全部履行了“四制管理”，完成设计和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工程符合相关规范，实现了设计功能和指标，工程档案资料完整齐全，工程竣工验收合格。

验收组组长（签名）：/ 陈焰

注：建设单位根据验收组意见填写。包括：设计功能、指标实现情况；建设单位守法情况；对工程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方面的简单评价；工程质量等级（要说明各分部工程质量等级及验收标准）；难以弥补的质量缺陷记录（不得影响安全使用）。

专业管理部门验收意见

单 位	验 收 意 见
公安消防部门	年 月 日
规划部门	年 月 日
环保部门	年 月 日
城建档案管理机构	<p style="text-align: center; margin-bottom: 10px;"> <u>安庆市华中路东延伸段(港昌路~</u> <u>怀湖路口)建设工程(市重点工程处)</u> </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 margin-top: 10px;"> <u>2014年12月3日</u> </p>

监督验收意见:

该工程验收组织形式、程序符合要求，各方提供的相关资料基本齐全。工程实体未发现明显缺陷，工程符合验收条件，并经三方责任主体现场共同验收合格，同意通过验收并投入使用。



安庆市建筑管理处 (公)

年 月 日

注：验收意见由专业管理部门明确同意不同意通过验收，并加盖单位公章，或者由建设单位记录专业管理部门认可文件（或不需要认可的依据）并加盖建设单位公章；监督验收意见由质量监督站对验收组织形式、程序、各方提供的相关资料和工程实体质量提出意见，但不做肯定性结论。

验收组成员名单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安庆市港口路(新河路-华中路)改造工程

竣工日期: 2024年6月19日

验收组织单位(章)

房屋建筑工程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概况一览表

工程名称	安庆市港口路（新河路-华中路）改造工程		工程地点	安庆市迎江区	
工程规划许可证号		工程施工许可证号	08022022060306 (补)		质量监督注册号
工程用途	市政道路	设计能力			造价 4227.5 万元
工程主要内容	安庆市港口路（新河路-华中路）改造工程,位于安庆市迎江区,红线宽度 48 米,其中港口路（新河路-皖江大道）段根据 2022 年市大建办第一次调度会会议纪要此次暂缓施工,本次施工皖江大道-华中路段,约 400 余米,施工主要内容包括道路工程、雨污水管网工程、弱电工程、交通工程、照明工程、绿化工程等施工内容。				
开工日期	2023年7月27日		竣工日期	2024年6月21日	
建设单位	安庆市重点工程建设处		法定代表人	程启令	
单位地址	安庆市菱湖南路 269 号		项目负责人	刁佳佳	
勘察单位	安庆市勘察测绘院		资质等级	岩土乙级	项目负责人 赵传刚
设计单位	安庆市城乡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市政乙级	项目负责人 华超
施工总承包单位	中庆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	
法定代表人	邵占广		项目经理及证书号	梁凯华 吉 12220222023072	
分包单位	无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无	
分包单位	无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无	
分包单位	无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无	
监理单位	华理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综合资质 E134003816-4/4	
法定代表人	余同森		总监及岗位证书号	张先奎 34007632	
工程质量监督机构	安庆市建筑管理处				

注：本表由建设单位填写。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工程名称	安庆市港口路（新河路-华中路）改造工程		结构类型	市政道路工程	层数/建筑面积	
施工单位	中庆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技术负责人	张洪军	开工日期	2023年7月27日
项目负责人	梁凯华		项目技术负责人	张晶	完工日期	2024年3月31日
序号	项目	验收记录			验收结论	
1	分部工程验收	共24分部，经查符合设计及标准规定 24分部			经验收，工程质量符合设计要求及规范规定。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42项，经核查符合规定42项			对质量控制资料进行核查，符合规定。	
3	安全和主要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22项，符合规定22项， 共抽查22项，符合规定22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规定0项			安全符合要求，使用功能满足要求，合格。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25项，达到“好”和“一般”的25项，经返修处理符合要求的0项			工程观感质量验收合格。	

综合验收结论		经过对本工程综合验收，各分部分项工程符合设计要求及规范规定。单位工程竣工验收合格。				
参加验收单位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4年6月21日	总监理工程师：  年 月 日	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注：单位工程验收时，验收签字人员应由相应单位的法人代表书面授权。

工程竣工验收意见

验收小组通过查看该工程实体质量和听取建筑工程五方责任主体的汇报，认定参与工程建设的主体单位均能遵守法律、法规，执行了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该项目建设全部履行了“四制管理”，完成设计和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工程符合相关规范，实现了设计功能和指标，工程档案资料完整齐全，工程竣工验收合格。



验收组组长（签名）： *刘伟*

注：建设单位根据验收组意见填写。包括：设计功能、指标实现情况；建设单位守法情况；对工程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方面的简单评价；工程质量等级（要说明各分部工程质量等级及验收标准）；难以弥补的质量缺陷记录（不得影响安全使用）。

验收组成员名单

专业管理部门验收意见

单 位	验 收 意 见
公安消防部门	年 月 日
规划部门	年 月 日
环保部门	年 月 日
城建档案管理机构	 2014年10月1日

监督验收意见:

2014年10月1日

注: 验收意见由专业管理部门明确同意不同意通过验收, 并加盖单位公章, 或者由建设单位记录专业管理部门认可文件(或不需要认可的依据)并加盖建设单位公章; 监督验收意见由质量监督站对验收组织形式、程序、各方提供的相关资料和工程实体质量提出意见, 但不做肯定性结论。

5、投标人企业性质承诺

承诺书

致招标人：深圳市大鹏新区建筑工务署

我单位参加较场尾城中村改造工程（施工）的招投标活动，我方郑重作以下承诺：

我方承诺本公司企业性质为民营企业（填写：民营企业或国有企业或其他）。

特此承诺！

承诺人（盖章）：中庆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周品广

日期：2025年10月16日